

公司代码：688786

公司简称：悦安新材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的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

三、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王兵	因公务出差	于缘宝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6 人，其中董事王兵先生因公务出差不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于缘宝先生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李上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博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公司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的部分，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以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悦安新材	指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岳龙投资	指	赣州岳龙投资有限公司
宏悦合伙	指	赣州宏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岳龙合伙	指	赣州岳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西百富源	指	江西百富源新材料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赣州蓝海	指	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赣州悦龙	指	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德国岳龙	指	YUELONG GmbH，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州纳联	指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宁夏悦安	指	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悦安空天	指	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微米	指	符号： μm ，1 微米相当于 1 米的一百万分之一
亚微米级	指	形容粉末的粒度直径尺寸在 100nm-1.0 μm 范围内
纳米	指	符号：nm，1 纳米= 10^{-9} 米，相当于 1 微米的千分之一
微纳米级	指	形容粉末的粒度直径尺寸最大在 100 微米以内，最小为纳米尺度级别
粉末	指	尺寸小于 1mm 的离散颗粒的集合体
粉末冶金	指	粉末冶金是以金属粉末为基本原料，通过成形-烧结制造金属零件的一种新型金属成形技术。粉末冶金具有独特的化学组成和机械、物理性能，粉末冶金技术已被广泛应用于交通、机械、电子、航空航天、兵器、生物、新能源、信息和核工业等领域，成为新材料科学中最具发展活力的分支之一
羰基铁	指	分子式 $\text{Fe}(\text{CO})_5$ ，羰基铁是一种化合物，也叫五羰基合铁，通过一氧化碳与铁在高温高压下反应生产而得，可用于制取微纳米级羰基铁粉
羰基铁粉	指	由羰基铁热分解制取的超微纯铁粉，由于其粒度小（10 微米以下）、活性大、形状不规则（洋葱头层状结构），具有许多独特的性能，被广泛应用于军事、电子、化工、医药、食品、农业等领域；如粉末冶金、高频磁芯和多种软磁材料元件、超硬材料与金刚石工具、金刚石触媒、医药与营养、微波吸收材料、隐身材料等
合金粉末	指	由两种或两种以上组元经部分或完全合金化而形成的金属粉末。合金粉末按成分分类主要有铁合金粉、铜合金粉、镍合金粉、钴合金粉、铝合金粉、钛合金粉和贵金属合金粉等
雾化合金粉	指	用雾化法制得的金属粉末，即利用高压气流或水流、离心力等工艺，将熔融金属液流粉碎成液滴，冷凝后得到的金属或合金粉末；雾化粉末成球率高、松装密度大，压缩性能依粉末形状而不同，不规则雾化粉压缩性好；雾化制粉是粉末冶金新技术的基础
金属注射成型、MIM	指	Metal Injection Molding (MIM)，是一种将金属粉末与其粘结剂的增塑混合料注射于模型中的成形方法；该工艺技术不仅具有常规粉末冶金工艺工序少、无切削或少切削、经济效益高等优点，而且克服了传统粉末冶金工艺制品密度低、材质不均匀、机械性能低、不易成型

		薄壁、复杂结构的缺点，特别适合于大批量生产小型、复杂以及具有特殊要求的金属零件
喂料	指	将金属粉末和粘结剂掺混、混炼均匀后制成的粒子，喂料的性能是整个粉末注射成型的关键，它影响金属粉末注射成型（MIM）的成败以及最终产品的密度及其它性能，因此喂料的研制成为近年来的行业热点之一
软磁材料	指	在外加磁场中能被磁化，离开磁场时磁性消失的一类材料，软磁材料易于磁化，也易于退磁，广泛用于电工设备和电子设备
3D 打印	指	快速成型技术的一种，它是一种以数字模型文件为基础，运用粉末状金属或塑料等可粘合材料，通过逐层打印的方式来构造物体的技术
磁性材料	指	由元素铁、钴、镍等及其合金等组成的能够产生磁性的材料
电感	指	用（绝缘）导线绕制成一定圈数的线圈，线圈内插入磁性材料所构成的电气元件。其电感量为线圈通电后内部所形成的磁通变化量与流经线圈的电流变化量之比
3C	指	是计算机类、通信类和消费类电子产品三者的统称
纳米材料	指	尺度范围在 1~100nm 的材料称之为纳米材料
松装密度	指	粉末试样自然地充填规定的容器时，单位容积粉末的质量，其单位为： g/cm^3 。粉末的松装密度除了取决于原料的密度外，很大程度上与粉末颗粒的形状、粒度与粒度分布、粉末颗粒的表面状态等因素相关
粒度分布	指	指用特定的仪器和方法反映出粉体中不同粒径颗粒占颗粒重量的百分数。有区间分布和累计分布两种形式。区间分布表示一系列粒径区间中颗粒重量的百分含量；累计分布表示小于或大于某粒径颗粒重量的百分含量
粒径	指	颗粒的大小称为“粒径（Grain Size）”，又称“粒度”或者“直径”
磁导率	指	表征磁介质在外加磁场作用下被磁化的难易程度的物理量，用 μ 表示
矫顽力	指	磁性材料被磁化到磁饱和后，要使其磁通密度减到零所需要的反向磁场强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悦安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XI YUEAN ADVANCED MATERIAL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上奎
公司注册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大余县新世纪工业城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大余县新华工业园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41500
公司网址	http://www.yueanmetal.com/
电子信箱	stock@yueanmetal.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博	宋艳
联系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大余县新华工业园	江西省赣州市大余县新华工业园
电话	0797-8705008	0797-8705008
传真	0797-8772868	0797-8772868
电子信箱	stock@yueanmetal.com	stock@yueanmetal.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悦安新材	688786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9,693,232.93	232,029,921.57	-2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921,628.51	56,066,407.49	-3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33,555,656.00	48,316,809.59	-3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1,437.86	120,841,670.59	-96.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2,259,449.73	659,161,697.37	-1.05
总资产	879,422,232.05	882,757,313.88	-0.3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66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66	-3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39	0.57	-31.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9	8.84	减少3.2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4.95	7.62	减少2.67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37	4.64	增加0.73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22.56%、减少 5,233.67 万元，主要系受宏观经济环境不景气背景下，可穿戴设备、手机等消费电子产品的更新换代需求放缓等因素影响，客户从公司采购的雾化合金粉产品结构发生变化，从高端高价的钴铬系列粉向单价更低的铁基系列粉转变，产品

单价同比下降 85%，导致虽产品销售数量同比增加 47%，该部分产品销售收入仍下降 78%，减少 7,286.07 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30.55%，主要系收入减少，以及本期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期间费用增加所致。

3、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96.75%，主要系销售收入减少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以及应付票据到期解付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4、公司总资产较期初减少 0.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期初减少 1.05%。净资产减少主要系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于本期 6 月 30 日通过股东会决议，计提应付股利所致。

5、基本每股收益 0.44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33.33%，主要系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 32.36%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6,686.2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02,020.00	具体见本报告第十节/七/84：“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22,243.33	理财产品收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	475,104.45	

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178.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4,314.9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1,932.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8,285.98	
合计	4,365,972.5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1、公司所属行业

公司系一家从事微纳金属粉体新材料领域的生产企业，主要从事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及相关粉体深加工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拥有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和系统完善的研究开发能力、综合技术服务能力，为下游多个行业提供重要基础原材料。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中的“C33 金属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3 金属制品业”中的“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根据国家统计局于 2018 年 11 月颁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主要产品归类为“3.1 先进钢铁材料”-“3.1.11.1 高温合金制造-3393*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3.1.12.6 高品质不锈钢制品制造-3311*金属结构制造-不锈钢粉末及其粉末冶金制品”。根据国家发改委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颁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公司产品属于“6 新材料产业”中的“新型金属功能材料”。

公司产品符合科技部公布的《国家高新技术产品目录》之“新材料”中的“金属材料”，具有“高纯金属材料，超细金属材料，金属纤维及微孔材料、特种粉末及粉末冶金制品”等特征，属于高新技术产品。

2、行业发展情况

金属粉末是指尺寸小于 1mm 的金属颗粒群，包括单一金属粉末、合金粉末以及具有金属性质的某些难熔化合物粉末，是粉末冶金的主要原材料。在全球资源、能源日益紧张的情况下，各类高新技术产品向轻量化、小型化和多功能一体化的方向发展，微纳金属粉体材料在电子信息、机械制造、汽车制造、生物医用、国防军事等领域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对材料的性能要求逐渐提高，进而推动了粉末制备技术的发展。

金属粉体类型众多，其中铁基粉体是金属粉体行业中最重要粉体品种。铁基粉体的制备方法主要包括还原工艺、雾化工艺、电解工艺和羰基工艺。

(1) 还原铁粉生产是以轧钢过程中产生的氧化铁皮或高纯铁精矿粉作原料，固体碳（焦粉或低硫无烟煤）做还原剂，在隧道窑内经高温还原生成海绵铁，再经破碎、二次还原、粉饼破碎、筛分、合批等工序精制而成。还原铁粉为不规则海绵状、中低松装密度，纯度与压缩性一般，主要用于中低密度结构零件、含油轴承、焊接、金属切割等。还原铁粉的平均粒度一般在 50 微米及以上。

(2) 雾化工艺是通过加热将废旧金属加热熔化成液态并调整成分至目标含量，后利用高压水流或气流击碎金属液流并形成固态金属粉体，再经过脱水干燥、还原退火、破碎、筛分、合批均

质处理后得到的雾化铁粉。雾化铁粉形状不规则，纯度、松装密度和压缩性较高，品种丰富可生产预合金钢粉、中高密度结构零件、粉末锻造、焊条、冶金添加剂等。普通雾化铁粉的平均粒度一般在 50 微米及以上，使用高压工艺的超细雾化铁粉粒度可降低至 10 微米左右。

(3) 电解铁粉是将粗铁预先制成厚板作为阳极，纯铁制成薄片作阴极，以硫酸和硫酸亚铁的混和液作为电解液。通电后，铁在阳极失去电子生成亚铁离子(Fe^{2+})向阴极移动，到达阴极后获得电子而在阴极析出纯铁（亦称电解铁）。电解铁粉形状如树枝的不规则状，粉末纯度高，有良好的压缩性和成形性，可用于超耐热刚、飞机零件或核能相关机械对高抗力钢、金刚石工具、稀土磁致伸缩合金，化学检验试剂等。电解铁粉的平均粒度一般在 10-30 微米之间。

(4) 羰基物热分解工艺指以海绵铁、一氧化碳为主要原材料在高温高压反应下合成羰基铁 $Fe(CO)_5$ ，再用羰基络合物热分解工艺技术生产的微米级、亚微米级单质元素纯铁粉。羰基铁粉粒度细，纯度高，球形外观，洋葱层状微型结构，反应活性大，可用于磁性材料、粉末冶金及硬质合金材料、国防产品、医药、食品添加剂、汽油抗爆剂、化工催化剂等领域。羰基铁粉的平均粒度一般在 3-5 微米之间。

不同工艺制备铁粉的优缺点：

工艺名称	平均粒径	优点	缺点
碳固还原法	50 微米及以上	成本低、效率高	碳在还原铁粉时容易发生渗碳
雾化法	10-50 微米	工序流程短，生产效率高，适于规模化生产；可以使用廉价原料废钢；压缩性高，在生产高密度、高强度、高尺寸精度和耐磨、耐蚀性、形状复杂的粉末冶金结构件，优于用还原粉生产的同类型产品	设备一次性投资大；不利于生产低松装密度铁粉
电解法	10-30 微米	铁粉较纯，可以控制粉末粒度	耗电多、成本高、电解液高污染
羰基物热分解法	3-5 微米	铁粉纯度较高、粒径较细	目前单吨成本较高，工艺过程涉及高温、高压反应，技术难度高

资料来源:还原铁粉网，信达证券研发中心

根据华经产业研究院相关研究结果，碳固还原法凭借成本低、效率高的优点，在 2015-2020 年中国铁基粉体市场占有率维持在 40%-50%之间；雾化法以工序流程短，适合规模化生产以及压缩性能高等优点，2015-2020 年中国铁基粉体市场占有率在 45%及以上；而电解法由于耗电较多，生产规模小等缺点，成本较高，且与碳中和主张相背离，工艺已经逐渐淘汰。羰基铁粉是目前能够采用工业化技术生产的粒度较细、纯度较高、球形外观较好的铁粉，但由于工艺壁垒较高、生产过程控制难度大以及生产成本较高等缺点，2015-2020 年间国内铁基铁粉在几种工艺生产的铁粉的市占率维持在 1.5%-2.1%之间。

3、行业发展趋势

(1) 下游应用场景不断丰富，市场容量逐步扩大；超细粒度软磁粉体材料需求有望顺应高频、大功率场景需求，步入快速发展期

随着 5G 和物联网技术不断发展，AI 技术的升级，汽车的电动化、智能化程度进一步提高，以羰基铁粉、超细雾化合金粉为基础制备的软磁粉体材料，制成的一体成型电感相对组装式电感有着小型化、轻量化、低功耗等优势，在笔记本电脑、服务器、汽车电子等电子电路环节中已得到广泛的应用，并处于持续高增速的时期。在消费品方面，用于装饰外观的粉末成型件已证明其工艺的先进性和经济性，同时用于折叠屏手机铰链等高性能需求已给粉末的市场应用带来了新的增量空间。未来，预计随着粉体供应商与下游应用的不断深入合作开发，产品序列的不断扩充，粉体产品的市场容量空间有望得到进一步提升。

粉末冶金工业的进步提升雾化金属粉末的需求。随着粉末冶金工艺技术的提升，粉末冶金件在机械性能、致密性等关键指标上逐步提升，机械性能已超越铸件逐渐接近锻件，可为传统零部件的制造提供更丰富的工艺路线选择，扩展粉末冶金零部件的应用范围，带来新的发展机会。此外，随着国内汽车工业尤其是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将极大地促进汽车零部件的国产化或本土化生产，为国内汽车粉末冶金零部件产业提供良好的发展机遇。

新能源产业的快速发展带来新的市场机会。清洁、环保、低碳、高效的新形态能源应用包括新能源发电、新能源汽车、快速充电需求等，带来了从发电、输配电、储电、节电各个环节中能量变换上的高效率、高功率密度的应用新需求，对大功率能量转换装置提出了新的技术要求。实践证明，羰基铁粉制备的金属软磁材料通过生产工艺的改进，是能够满足下游市场要求的理想材料之一。随着新能源汽车的普及、大规模充电桩的铺设，快速大功率充电将成为消费需求的新趋势，这将促进用于电感元件的金属软磁材料需求持续快速增长，进一步提升软磁材料的应用规模。随着第三代半导体的普及，电子电路工作场景向高频化发展的趋势日趋明显，公司拳头技术对应的 10 微米及以下的超细粉末有望因功耗的优势，相对目前主流的 30-50 微米级粗粉有望取更高的市场增速。

(2) 下游应用对于产品差异化、精细化要求越来越高

羰基铁粉是采用羰基气相冶金技术生产的超纯超细、高球形度的粉末，雾化法是利用高速流体直接击碎液体金属或合金而制得金属粉末的方法。不同应用领域对粉体材料粒径、纯度等综合性能要求不同。如高比重合金要求采用活性较大的铁粉作为烧结中的液相，形成较为连续的粘结相，抑制脆性相的产生，从而获得高致密度或全致密的高性能产品。注射成型工艺中对最大粉末填充量要求较高，进而对粉末的松装密度要求很高；作为食品添加剂要求羰基铁粉纯度高、粒度细等；应用于电子元器件要求粉末制备工艺先进，粉末粒度须在亚微米级以上，甚至是纳米级；用于制备羰基铁包云母粉、铁包玻璃珠、铁包玻璃纤维等新型复合吸波涂料，则要求材料具有较高的磁导率、良好的耐腐蚀性和抗氧化性等，对粉体材料粒径大小、结构及其表面组分要求不同。

随着粉体材料应用领域的不断开发，要求生产企业不断加强技术创新，丰富产品种类，改善产品粒径，提高差异化、精细化产品的生产能力。

(3) 技术创新将有序降低羰基铁粉的生产成本，有望进一步带动下游应用拓展

从目前市场应用看，羰基法生产的铁粉具有高选择性，制得的粉末较细、纯度较高，应用范围广泛，但由于技术工艺难度大、生产成本低，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其大规模市场应用的推广，目前主要应用于如电感用羰基铁软磁粉末等高附加值、高精端产品领域。根据中投产业研究院发布的研究报告，2020 年我国钢铁粉末市场总销量为 67.9 万吨，铁基类粉末冶金零部件产品产量为 16.46 万吨，而同期我国羰基铁粉销量仅 1.19 万吨，羰基铁粉销量占钢铁粉末市场总销量的比重不到 2%，具备较大的增长空间。随着技术的不断创新和生产工艺的不断改善，产品性能逐步提升的同时，羰基铁粉生产成本将逐步下降。羰基铁粉性能的提升将丰富产品的应用范围，成本的下降可为下游制造尤其是粉末冶金制造提供更多的材料选择空间，助推羰基铁粉产品扩大应用规模、提高在钢铁粉末市场的市占率。随着羰基铁粉在粉末冶金、国防、新能源等领域对电解等工艺技术生产的粉体材料的替代，羰基铁粉行业将迎来更大的市场机会。

(4) 行业集中度逐年上升，进一步向龙头企业聚拢

除羰基铁粉等细分产品领域外，雾化合金粉等金属粉末行业总体呈现分散化的供给格局，多家企业聚集，各自的市占率均较低。近年来，在国家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政策日趋严格，上游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人力、运营成本刚性上涨等多重因素影响下，新材料行业竞争程度不断加剧，综合竞争力较弱的中小企业不断退出，而拥有品牌、规模、客户、渠道和资金等优势的企业将占领更多市场份额，未来集中度提升、优胜劣汰、强者更强的趋势仍将延续。

(5) 3D 打印应用有望成为金属粉体材料市场高速增长点

相对于传统铸造、锻造、冲压等金属加工工艺，3D 打印技术具备快速制造、对复杂结构友好、可高度个性化定制等鲜明优点，却因成本较高等原因长期局限于航空航天、医疗等高端但规模较小的应用领域中。根据 Wohlers Associates 报告，2022 年 3D 打印全球市场规模已达 180 亿美元，3D 打印金属粉末平均采购单价从 312 元/kg 下降至近年来的 188 元/kg，设备核心零部件成本也有所下降。随着相关装备与材料国产化程度加快，3D 打印技术成本显著下降。在应用端，荣耀、苹果等头部企业积极推动 3D 打印制造的批量生产，在头部客户与设备厂商的闭环推动下，技术迭代显著加快，有望实现 3D 打印在工业产品的批量突破。随着成本下降、效率提升，3D 打印应用将加速进入 1 到 N 阶段，未来有望在汽车、模具、消费电子、机器人等领域持续提升应用范围的广度与深度，工业级需求有望全面爆发，将为金属粉体市场带来新的成长曲线。

4、行业主要门槛

公司制粉工艺主要包括羰化工艺及水雾化、气雾化工艺，对应的产品分别是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等超细金属粉末，公司产品的优势粒径集中分布在 1-30 微米，均属于细粉。细粉主要技术门槛在于工艺流程的控制、材料的配比、下游应用研究、以及安全生产监管。其中，羰基铁粉

的技术壁垒主要为对球形度、均匀度、细度的控制工艺及安全监管门槛，需具备工艺控制技术以及多年运营经验积累；雾化合金粉采用的是纯物理法，生产制程和扩产周期较短，生产设备均为标准定制通用型设备。

工艺流程控制方面，羰基铁粉的生产需要符合热力学和动力学条件，以实现粉末的球形度、纯度、细度、电磁性能等方面的控制。一方面要通过调整生产工艺参数来控制粉末粒度、颗粒结构、化学成分和制取温度等因素，另一方面又要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对生产工艺进行必要的调整。因此，生产羰基铁粉的工艺流程较复杂，一次性投资较高，技术难度较大，需具备较高的工艺控制技术以及多年运营的经验积累。

材料配比方面，粉末冶金产品的材料配比，往往是多种金属材料配方制备成的单质或合金粉体配上多组分高分子材料。材料的配比直接关系到下游产品成型后的各项机械、功能性能。材料中金属及高分子的成份如同“黑盒子”，需经过大量的实验数据、经验积累结合理论支撑优化确定，对制粉公司的实验研发和生产管理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下游应用研究方面，下游客户在不断提出新兴的性能要求，迅速匹配客户需求在短时间内开发出相应新组分，是公司持续保持竞争优势的基础保障。为应对下游客户不断变化的需求，制粉公司需对“如何用好粉”进行广泛深度的钻研，甚至需要提供“交钥匙工程”的工艺指导书，所以应用研究工作也需要长时间的沉淀和积累。

安全监管方面，羰基铁粉有较高的安全监管门槛。羰化、雾化等工艺大多涉及高温、高压等工艺，存在一定的危险性。羰基铁生产过程中涉及多种危险物料，其中包括一氧化碳和羰基铁液体属于重点监管物质，在输送过程中如有泄漏到环境中，被人吸入或与人体接触将造成较为严重的伤害。因此，羰基铁粉项目建设需经历产线设计、报批申请、批准建设、相关部门验收、安全生产许可等多个环节的评估和审批，进入门槛较高、扩产周期较长，需专业的设备和产线、较大的一次性投资，以及较高的工艺控制技术和成熟经验的积累，以确保劳动保护工作、质量控制工作万无一失。

5、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主营微纳粉体材料相关产品，主要产品为羰基铁粉系列产品、雾化合金粉系列产品、软磁粉系列产品、金属注射成型喂料系列产品、吸波材料系列产品等。

因技术难度较大，目前世界上能够生产羰基铁粉的国家并不多，仅有德国、俄罗斯、美国和中国等少数几个国家。德国是全球羰基铁粉主要供应地，世界化工巨头德国巴斯夫拥有世界最大、最先进的羰基铁粉生产线。而美国则是全球重要的羰基铁粉消费国，其主要应用领域包括食品添加剂、汽油抗爆剂、粉末冶金及硬质合金材料、化工催化剂、国防产品、磁性材料、医药等。欧洲是全球另一重要羰基铁粉消费区，其中德国、法国、意大利汽车工业应用占比较大（主要生产高档轿车的重要零部件），其次为医药、国防等产品；此外，瑞士的钟表、精密仪表工业也消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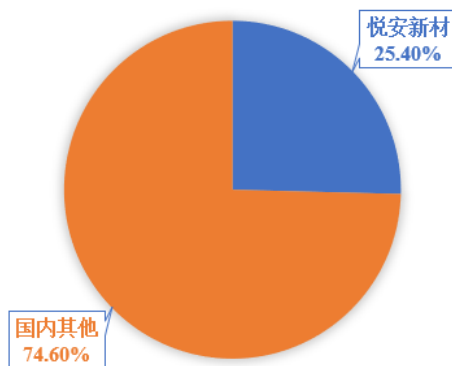
了一定羰基铁粉。亚太地区的羰基铁粉消费量随着中国电子及新能源产业的快速发展具有较大提升，大部分用于磁性材料领域及 MIM 喂料、化工催化剂、硬质合金及国防特种产品原料。

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羰基铁粉的制备技术已经引起人们的极大关注，其重要性也日益呈现，同时市场对羰基铁粉材料的多样化、功能化、精细化的要求也日益提升，市场需求量也逐年提高。根据中国钢协粉末冶金分会发布的 2020 年主要金属粉末的生产销售统计报告，全国（统计 6 家主要企业）羰基铁粉产量为 11,850 吨，销售量为 11,002 吨。2010-2020 年间，羰基铁粉产销量增长均超 10 倍，年均增速近 40%。

从全球范围来看，德国巴斯夫最早开始工业化生产羰基铁粉，在世界范围内长期处于主导地位。随着国内技术发展及进步，以公司为代表的生产企业在羰基铁粉研发、生产及应用等方面取得了突破，在国内实现了规模化生产，并逐步向中高端市场拓展。传统的老牌公司如德国巴斯夫、美国 Ashland 公司、俄罗斯 Sintez-CIP 等在中低端羰基铁粉领域已受到强烈冲击，但受品牌优势的影响，巴斯夫在国外部分市场仍占优势。

我国能够批量化生产羰基铁粉的企业数量并不多。从国内市场来看，目前在产的主要企业有悦安新材、江苏天一超细金属粉末有限公司、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卓创新材料有限公司、江油核宝纳米材料有限公司、金川集团有限公司等。公司在羰基铁粉领域居于国内领先地位，为羰基铁粉细分市场的全球主要供应商，与德国化工巨头在全球市场范围内展开竞争。

中国羰基铁粉市场格局



数据来源：中国钢协粉末冶金分会 2020 年数据

（二）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1、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为微纳金属粉体及相关深加工制品，主要包括羰基铁粉系列产品、雾化合金粉系列产品及以两种材料为基础进行深加工的软磁粉系列产品、金属注射成型喂料系列产品、吸波材料系列产品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1）羰基铁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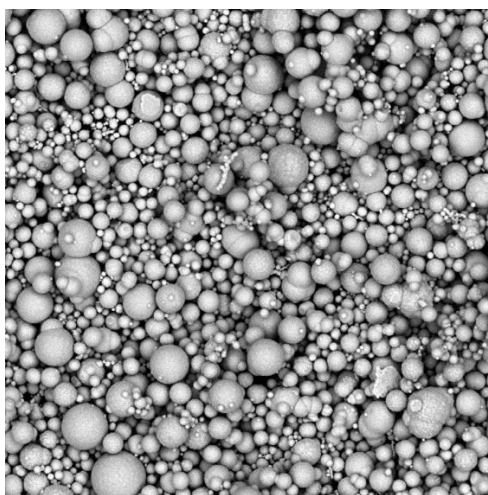
羰基铁粉是以海绵铁、一氧化碳为主要原材料合成羰基铁，用羰基络合物热分解工艺技术生产的微米级、亚微米级单质元素纯铁粉，是一种多功能超细金属粉体材料。羰基铁粉平均粒径 3-

5 微米，优化工艺后平均粒度可降至数百纳米级别，是目前能够采用工业化技术生产的粒度较细、纯度较高、球形外观较好的铁粉。由于其独有的生产工艺，不含其它有害杂质金属，具有纯度高、粒度细、洋葱层状微细结构、球形表面光滑流动性好、反应活性大等特性，具有优异的磁性能等特殊功能。使用羰基铁粉生产的铁芯具有低的磁滞损失、涡流损失和磁性能损失，且具有热稳定性和磁稳定性好、机械强度高、抗风化能力强等特点，可以用来生产高致密度或全致密的高性能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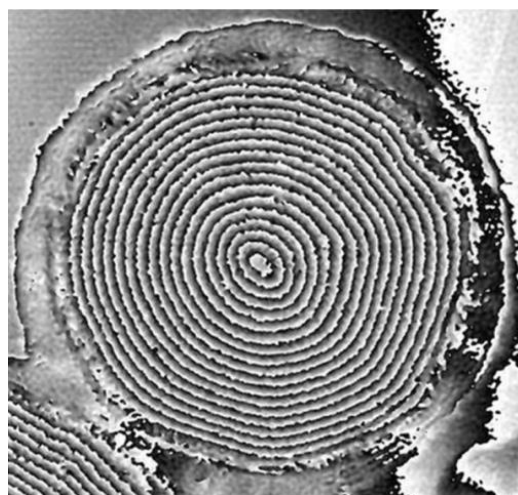
公司生产的羰基铁粉产品直径在微米级，其微结构能够控制在纳米级，已日趋成为金属注射成型、高密度合金、人造金刚石及金刚石工具、软磁材料等行业进口羰基铁粉的替代产品。

根据产品工艺后处理及添加成分不同，公司羰基铁粉系列产品可以分为羰基铁基础粉、羰基铁还原粉、羰基铁合金粉和羰基铁磷化粉。

羰基铁粉主要用于粉末冶金、软磁材料、磁流体抛光、金刚石工具、雷达吸波材料、硬质合金、化学催化合成、防伪涂料、药物配方（营养补铁、多种维他命剂）、食物添加剂及动物饲料等领域。



羰基铁扫描电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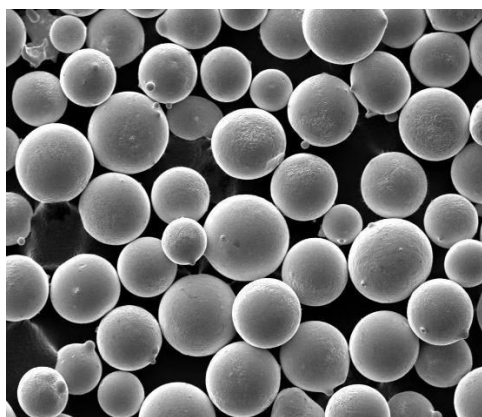
单颗羰基铁粉剖面图^{注1}

（2）雾化合金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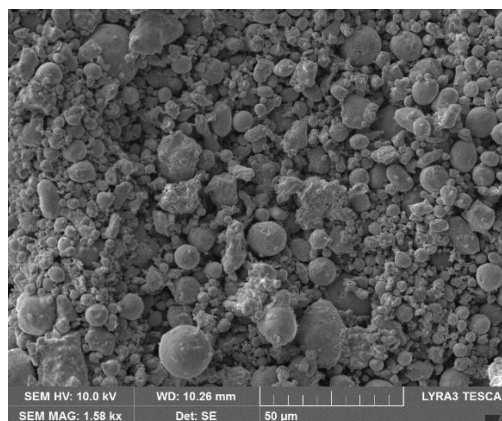
雾化合金粉是指用雾化法制得的金属粉末，即利用高压气流或水流、离心力等介质，将一种或多种熔融金属液流粉碎成液滴，冷凝后得到的单质或合金粉末。根据雾化介质的不同，雾化法可以分为气雾化、水雾化、离心雾化等工艺。气雾化粉末球形度好，杂质含量低；水雾化粉末形貌属于不规则形状，含氧量高，粉末成型保型性好。

雾化合金粉主要用于 MIM 制造 3C 结构件、通讯基座结构件、工具类产品和手机外观件、3D 打印材料、软磁材料等领域。

¹ 注 1：图片来源：AIP Advances6, 055932 (2016) ; <https://doi.org/10.1063/1.4944705>



气雾化合金粉扫描电镜图



水雾化合金粉扫描电镜图

(3) 软磁粉

软磁粉是能迅速响应外磁场的变化，且能低损耗地获得高磁感应强度的合金粉末材料，是制成软磁材料的核心原材料之一。以羰基铁粉或雾化合金粉为基础原料，在粉体表面通过添加少量助剂修饰制成的软磁材料，能够在较低的磁场下，易磁化也易退磁，具有低矫顽力和高磁导率、低磁损耗、高稳定性等磁性能。公司软磁粉的主要产品包括羰基铁基软磁粉系列产品及雾化合金基软磁粉系列产品。

软磁粉主要用于制造磁芯及电感元器件，应用于集成电路、太阳能光伏产业、通信元器件、LCD 显示屏、汽车电子等领域，市场需求量巨大。

(4) 金属注射成型喂料

金属注射成型喂料是将氧含量低、球形度好的超细金属粉末，通过添加高分子材料进行混炼制得的粉料均匀的复合颗粒，具有流动性高、烧结密度高、综合强度高、韧性好、类镜面抛光效果等优异性能。

金属注射成型喂料主要用于手机零部件、穿戴类智能终端、汽车零部件、医疗器械、航空航天零部件等领域的金属注射成型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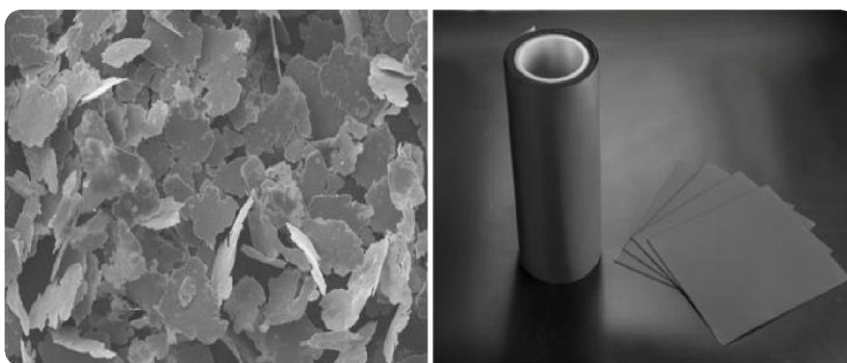
金属注射成型喂料颗粒

(5) 吸波材料

吸波材料是指能吸收或者大幅减弱投射到它表面的电磁波能量，从而减少电磁波干扰的一类材料，在 EMC（电磁兼容）工程技术中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公司采用微米级羰基铁粉或球形合金粉末为原材料，通过特殊表面修饰处理和化学表面包覆工艺，能够有效地实现粉末片状化的改型，达到吸波的作用。公司通过这些优化制得的吸波材料磁导率高，具有低介电、高磁损耗、阻抗匹配特性好等特点，适于作 0.1GHz-70GHz 范围内的电磁屏蔽和微波吸收。

公司吸波材料主要产品为吸波粉末、吸波贴片和吸波涂料。

吸波材料应用于手机等移动通讯、RFID、基站、电脑、人体防护及军用隐身技术等领域。



吸收剂电镜图及吸波材料成品

2、 主要经营模式**(1)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海绵铁、焦炭、有色金属等，与战略供应商签订年度战略合作采购协议，利用公司的技术优势，与战略供应商加强技术合作，提升产品综合能力，实现供应链的双赢，使供应链具备竞争优势。公司对新供应商的技术、品质、价格、供货速度及持续供货能力等进行严格评价后，选择优质供应商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再下达采购订单。对于其他使用量较小的原材料如纯铁、硅铁等材料，公司根据月度需求计划采购，或根据生产任务需要进行提前备货。

公司主要原材料海绵铁、焦炭、有色金属以主流产品市场参考价为基础，根据产品特性及运输成本，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公司的采购均严格按照《采购控制制度》、《供应商的选择与管理程序》等公司规章制度执行，设有采购计划、采购实施及仓库管理三个业务模块，分别负责采购计划接收和供应商管控、对外具体实施采购和到货入库出库管理工作。公司通过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ATF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JB9100C：2017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在采购方面遵循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管理。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是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采取“以销定产、合理储备”的模式组织精益生产。生产计划部根据客户订单的产品规格、客户需求交期、质量要求和数量组织安排生产，质检部负责对生产流程中的产品和最终产品指标进行检验；对于市场需求较大、且为其他粉末产品原材料的基础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基于公司管理层对市场需求的预测，进行适量的储备生产。

公司的生产方式主要以自主生产为主，辅之以少量外协加工方式做补充。

（3）销售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持续优化配置资源服务客户。公司通过对客户类型和粉末市场应用情况的分析，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直销模式主要是针对规模较大、实力较强的下游应用生产企业，与其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在经销模式下，公司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公司所采用的经销模式均为买断式经销，公司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后，经销商根据当地市场情况自行销售、自负盈亏。

针对不同领域客户的需求，建立专业化的技术服务和营销队伍，根据公司的技术能力和产品定位，形成专业、规范、有序、完善的营销体系，与行业内的重点客户进行深度合作，客户遍布中国大陆、中国台湾、日本、韩国、欧洲和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

（4）研发模式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在公司层面设立技术委员会把握产品规划和技术方向，主要从新产品、新工艺、新应用三个方面进行布局，重视自主创新和产学研深度合作相结合。公司致力于优化羰基工艺、优化产品结构、提升细粉率，从而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在内部科研及外部产学研合作的基础上，公司建立多类别应用研发实验室，与终端客户建立项目研发共享机制，实现产品定制化，满足客户需求。

公司以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为导向，一方面，根据市场需求动态提出研发课题，进行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以及现有系列产品配方优化和工艺改进；另一方面，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动态提出研发课题，研发新产品、新工艺，不断丰富和优化产品体系，提高市场竞争力。

（5）盈利模式

公司以高端消费类电子、汽车电子、新能源等领域为重点目标，利用公司的核心技术快速响应终端客户提出的优化工艺参数，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粉末产品，并迅速批量生产实现业务收入，获取合理利润。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深耕微纳金属粉体领域近 20 年，对微纳金属粉体材料的制备技术、发展历程和趋势、市场前端及下游应用端需求有着深刻的理解。经过长期的自主研发和技术工艺积累，掌握了多项金

属材料的关键核心技术。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下游需求量大、技术含量高的金属注射成型喂料、微波吸收材料、软磁材料、新能源等细分市场领域展开核心技术研究开发，以开拓新兴市场、加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为目标，报告期内形成了多项自主研发成果：

(1) 高性能不锈钢粘结剂体系

基于目前行业内不锈钢粘结剂体系的优缺点和适用领域，主要分为塑基和蜡基粘结剂体系，不同的体系在 MIM 过程中的不同环节会有不同的特性。为了满足下游市场对 MIM 产品提出的各项严苛要求，公司对粘结剂的研发正从单凭经验选择向根据对脱脂方法及对粘结剂功能的要求，有针对性地设计粘结剂体系的方向发展。公司自主研发，以现有粘结剂体系为基础，采用多相联合方法，开发出适合不同材料的综合性能最佳的喂料粘结剂体系，并且具有易于脱除、无污染、无毒性、成本合理等特点，满足市场需求。

(2) 耐压高阻抗铁硅铬软磁粉末制备技术

软磁粉芯的磁性能和物理性能受原料粉末成分和粒度、成形工艺及后处理工艺影响十分明显，其中耐压高阻抗是目前下游应用端越来越重视的性能之一。技术采用自行设计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包覆和金属粉末处理设备，采用无机溶液将铁硅铬合金粉末钝化处理后进行循环高温热处理，形成特殊结构致密包覆层，耐压高阻抗性能优良。

(3) 新型高频低功耗铁硅复合材料制备技术

随着市场对小型、高频和低功耗的要求，急需高饱和磁通密度、高频大电流下具有低功率损耗的磁粉芯。通过研究母合金制备方法、雾化制粉机理和工艺制备高性能粉末工艺，采用特殊超低氧气雾化技术制备金属复合粉末，经过合金熔炼、雾化、粒度级配、粉料钝化、绝缘包覆、粉料复合、模压成型、热处理和表面涂层处理后得到新型高频低功耗铁硅复合材料，满足高频频段的充电桩、服务器和逆变器的需求。

(4) “一步法”先进提锂技术

依据化学反应计量数精确控制药剂用量，选择性浸出锂，得到纯净的富锂溶液和磷酸铁渣。得到的富锂溶液可制备碳酸锂，沉锂母液可继续用于制备磷酸锂，磷酸铁渣可用于提纯制备磷酸铁。该工艺处理流程简短，操作条件温和且易于控制，处理过程不引入其他杂质具有成本低、绿色、高效、环保、安全的特点，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与传统提锂工艺方法相比，通过该方法可绿色、高效、安全的选择性浸出锂浸出率高，进而制备出纯度>99.5%的工业/电池级碳酸锂，沉锂母液可继续制备工业级磷酸锂。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悦安新材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19	羰基铁粉
悦安新材	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2021	羰基铁粉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申请数 3 个，授权美国发明专利 1 个。已授权的专利不存在质押、司法查封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3	1	31	16
实用新型专利	0	0	20	2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3	1	51	36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9,643,750.93	10,765,759.39	-10.42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0
研发投入合计	9,643,750.93	10,765,759.39	-10.4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37	4.64	增加 0.7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0	0

注：研发费用减少主要系本期对前期在研项目进行了调整，减少了物料的投入，以及本期新立项项目处于市场调研与小试阶段，物料消耗投入同比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低成本羰基铁合成及分解技术	8,000,000.00	2,276,467.01	4,762,218.81	研究阶段	打通羰基法处理行业回收废料的工艺流程	国内领先	电子 3C 元器件, 高强度功能结构件
2	高性能低合金钢喂料	1,800,000.00	214,516.88	1,444,065.50	研究阶段	确定一款注射/脱脂/烧结/材料性能四个综合性能最好的粉末工艺	国内领先	特殊性能结构件
3	高性能不锈钢粘结剂体系	2,000,000.00	435,391.47	2,118,419.26	研究阶段	确保不影响产品的脱脂及烧结的材料特性符合要求,得到综合效果最佳的喂料粘结剂体系	行业领先	电脑,手机结构件材料
4	FeSiCr 水雾化高电感磁粉	3,500,000.00	807,991.59	2,810,457.30	研究阶段	调整雾化工艺,使其物理性能及化学性能合格,生产出高电感 FeSiCr 粉末	行业领先	小型化、高频化及高功率密度化等性能电子器件
5	MIM 用超高强度合金钢材料	3,000,000.00	888,988.09	2,226,074.59	研究阶段	开发适用于不同不锈钢材料的 POM 喂料粘结剂体系、不同收缩率要求的粘结剂体系	行业领先	高强度功能结构件
6	高性能非晶软磁粉末	1,500,000.00	445,810.96	1,152,348.71	研究阶段	提供现在非晶粉末的磁性能到高水平	行业领先	电子元器件
7	低镍不锈钢喂料	800,000.00	191,948.88	618,333.09	研究阶段	实现无镍不锈钢喂料的国产化,对此类型的	行业领先	与皮肤直接接触的金属制品,无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进口产品实现部分替代		磁特性可适用于如防抖模块的外框架等
8	镍系碳纳米管	1,800,000.00	533,091.36	1,103,321.45	研究阶段	研发出一种制备镍系碳纳米管的催化剂和工艺并将其量产,达到目标客户的要求	行业领先	固含量高的导电浆料,代替锂电导电剂部分炭黑
9	高性能激光熔覆材料	1,000,000.00	488,973.84	659,833.08	研究阶段	开发适用于不同领域的激光熔覆材料,以及其稳定的生产工艺,同时针对不同熔覆材料匹配其最佳熔覆工艺。	行业领先	提高机械设备的功能性、可靠性的重要手段之一,广泛应用于航空、海洋工程等领域
10	导电镍粉	1,200,000.00	225,085.3	681,001.16	研究阶段	研发出符合满足导电胶带用户需求的系列屏蔽粉体(导电镍粉)产品	行业领先	电子屏蔽材料
11	6G用超高频低损耐蚀稀土基软磁材料制备及研究	500,000.00	186,401.28	240,176.34	研究阶段	获得 1-2 类稀土基软磁材料, $B_s \geq 1.8T$, 矫顽力 $H_c < 40A/m$, 磁致损耗相较常规粉体再降低 20%	行业领先	电子信息通信设备
12	硅树脂改善 CIP 粉末及合金粉末绝缘性的研究	1,200,000.00	669,596.07	669,596.07	研究阶段	研发满足在极端(高温、高电压)环境下能够持续使用保持耐久性能的高性能软磁材料	行业领先	耐高温高压高性能电子元器件
13	高磁通铁镍 50 粉末的研究开发	600,000.00	174,248.41	174,248.41	研究阶段	研发一系列高饱和磁感应强度、低功率损耗	行业领先	航空、航天等领域高灵敏度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和高 DC-bias 性能的高磁通密度软磁粉体		的精密控制仪表和中高频低磁场条件下铁芯
14	高绝缘低铬水雾化铁硅铬粉料的研究开发	600,000.00	190,687.57	190,687.57	研究阶段	开发一种高绝缘低铬水雾化铁硅铬粉末,使它具有更高的绝缘特性和抗腐蚀性能	行业领先	适用于小型化、高磁导率和高功率的技术要求的一体成型电感
15	高性能气雾化特种合金粉末的研究与开发	1,000,000.00	178,092.68	178,092.68	研究阶段	开发一系列铁基、镍基、钴基等高性能气雾化特种合金粉末	行业领先	新应用于高温合金,热喷涂修复,激光熔覆,能源燃料电池,过滤器件,3D 打印等领域
16	高耐压性能气雾化铁硅的研究与开发	800,000.00	85,387.09	85,387.09	研究阶段	拟开发一种耐压性能与饱和性能较好的气雾化合金粉末	行业领先	电子 3C, 汽车用电感
17	利用废旧回收原材料制备雾化粉的研究与开发	1,500,000.00	56,107.65	56,107.65	研究阶段	研发新工艺利用废旧原材料替代原有的原材料,大幅降低生产成本	行业领先	电子元器件, 功能结构件
18	便携式无线充电数码产品用高性能磁粉芯的研发	500,000.00	21,285.57	21,285.57	研究阶段	通过材质优化、粉末制造、造粒包覆、粒料压制、产品固化、抛光、清洗、涂覆等一系列工艺,生产出一种可以匹配三星电子无线充电数码产品的磁芯	行业领先	新一代产品无线充电用电子元器件
19	高磁导耐高温吸波剂	600,000.00	239,443.54	407,707.59	研究阶段	片状铁硅铝 10MHz 磁导率达 250	行业领先	吸波涂层, 吸波材料, 屏蔽材料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20	宽频吸波材料的研究	300,000.00	31,701.73	31,701.73	研究阶段	研发不仅满足“薄、轻、宽、强”特性，而且满足多频谱的新型磁损耗型吸波材料	行业领先	军民两用隐身涂层，吸波材料
21	轻质钛合金生物材料	900,000.00	108,519.23	806,744.611	研究阶段	设计开发出完成的钛合金材料资料，注册为医疗器械	行业领先	3D 打印齿科支架
22	高韧钴铬合金生物材料	2,000,000.00	722,399.29	1,480,087.108	研究阶段	设计开发出完成的钴铬合金材料资料，注册为医疗器械	行业领先	3D 打印齿科支架
23	高收得率雾化喷盘	800,000.00	284,953	511,803.29	研究阶段	提高公司产品收得率	行业领先	提高公司产品产量
24	高硬度激光熔覆材料	150,000.00	2,165.27	87,121.25	研究阶段	熔覆材料的硬度和耐腐蚀性能符合客户技术要求，且可稳定生产	行业领先	金属表面增强材料
25	超细 316L 材料开发	800,000.00	171,863.05	753,850.47	研究阶段	超细粉性能符合客户技术要求，且可稳定生产	行业领先	3D 打印 3C 产品
26	钴铬钼钨合金粉末回收再利用的研究与开发	300,000.00	12,634.12	12,634.12	研究阶段	提高材料利用率，降低能源消耗	行业领先	雾化粉末制造
合计	/	37,150,000.00	9,643,750.93	23,283,304.50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64	6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93	13.79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48.14	401.85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7.00	6.00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7	10.94
本科	9	14.06
专科及以下	48	75.00
合计	64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4	21.8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3	35.94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6	25.00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7	10.94
60岁及以上	4	6.25
合计	64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自2004年成立以来,立足于羰基铁粉产业,研发历史悠久,拥有微纳金属粉体材料领域完整的技术体系和自主知识产权。公司通过自主研究掌握了高压循环合成技术、高性能磁粉芯用超细羰基铁粉制备技术、热处理技术、分解技术、粉末后处理技术(包括钝化、绝缘包覆、气流粉碎、高温不烧结还原、片状化改性等)、喂料独特配方和工艺生产等核心工艺及技术,高品质低成本气雾化粉末制备技术以及离心雾化制粉技术,具备较高的核心技术壁垒。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情况: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高压循环合成羰基铁及常压热分解制备羰基铁粉技术	<p>该技术具有以下特点：</p> <p>① 合成羰基铁：多孔海绵铁原料和一氧化碳在15.0-20.0MPa条件下在合成釜中进行合成反应，出合成釜的混合气体经冷冻将羰基铁与一氧化碳分离，循环压缩机将分离后的一氧化碳重新送入合成釜中，生成的羰基铁进入下一工序。实现了高压气体循环、反应物气-液相动态平衡，提高了合成羰化率，合成周期缩短为3天。</p> <p>② 羰基铁热分解：羰基铁液体经过滤净化，于热分解器内在一定的温度梯度和常压条件下，汽化热分解成洋葱球层状结构的微米级羰基铁粉。</p> <p>③ 分解产生的一氧化碳净化提纯活化后送至合成工序循环使用，铁粉送入下一工序处理。生产过程只需补充少量新鲜一氧化碳，一氧化碳的循环利用率达到80%以上，大幅降低了生产成本。</p>
高性能磁粉芯用超细羰基铁粉制备技术	<p>羰基铁粉属微米级粉末，微观下具有洋葱球层状结构，不同的热分解生产条件对产品的化学成分和电磁性能影响较大。该技术是在羰基铁分解炉内控制通入不同浓度的五羰基铁、氨气和微量特种气体，通过控制不同的分解参数，生成层状晶格数量多、层状结构完整，具有特殊电磁性能的超细羰基铁粉，并在分解炉下部的集料仓内用混合气体对羰基铁粉进行钝化处理，使原粉表面生成一层极薄的钝化膜，以防止遇空气进一步氧化或自燃。该技术生产出的羰基铁粉磁导率高，涡流损耗小，电磁性能优良。</p>
超细羰基铁粉热处理技术	<p>羰基铁热解生产的羰基铁粉中含有碳、氧等杂质，这些杂质直接影响到金属磁粉芯的磁性能，必须在高温和氢气气氛下脱除，但由于羰基铁粉粒度细，这种条件下会产生烧结现象，影响粉末的磁性能。该技术首先对羰基铁基础粉末进行粒度分级，然后用绝缘的纳米材料在粉末颗粒表面均匀包覆形成一层纳米级的薄膜，进而颗粒之间隔离，可在800℃下进行热处理而不发生烧结，不仅保持了原有基础粉末的粒度分布，而且使粉末中的杂质大幅下降，提高了粉末的磁性能。</p>
低成本羰基铁合成及分解技术	<p>在公司现有业务及产品的基础上，通过工艺创新，以杂质含量更高的回收料、矿料等替代原有工艺的高纯铁料，生产符合下游客户要求的高品质羰基铁粉及软磁微纳粉体产品。产品粒径较公司现有羰基铁粉产品粗1微米-2微米，但产品性能优于还原法、雾化法和电解法，产品颗粒度小、烧结活性好、成型后零件致密度高，同时环保性优于电解法。同时，能高效富集高价金属副产品，有效提升产品利润率。</p>
高品质、低成本气雾化粉末制备技术	<p>气雾化制粉工艺是一个多相流相互耦合作用的复杂过程，制粉的性能和效率受多种因素影响。该技术对气雾化系统的进料组件、雾化喷嘴、雾化塔以及雾化气体条件进行了集成创新，产出的粉末具有细粉收得率高、粒度分布窄、杂质含量低和卫星粉少的特点。</p>
离心雾化制粉技术	<p>该技术对离心雾化制粉工艺进行集成创新，采用多级离心盘、等离子组合离心雾化制粉装置等，使其可用于生产钛粉、钴铬合金粉等高熔点的球形或类球形金属粉末，提高了粉末性能，延长了设备使用寿命，降低了生产成本。</p>
用于高频无极灯电路的高性能金属磁粉芯制备技术	<p>高频无极灯基于荧光灯放电和高频电磁感应原理，寿命长达5万~10万小时，是新型的环保绿色光源。而高频无极灯的关键元件之一是金属磁粉芯，工作频率在2.65MHz左右，要求磁粉芯磁导率适中，高频特性好，温度特性好。该技术是将特定指标的羰基铁粉进行湿法磷化、耐高温树脂包覆和真空干燥等处理，最后在模具内干压成型，制成可用于高频无极灯电路的高性能金属磁粉芯产品。</p>
高性能磁粉芯用超细羰基铁粉制备技术	<p>公司对自产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的基础粉末进行粒度分级，选用适合的粉末用纳米材料对粉末进行包覆，形成一层纳米级的薄膜，在后续处理中使用多种无机或有机物配制的包覆液进行液体搅拌，在其表面形成均匀包裹的纳米绝缘膜，得到高磁导率、低损耗、耐腐蚀、抗高温的磁性粉末，其技术路线先进可靠，产品性能稳定。</p>
高物性差异粉末均质化混粉技术、系列注射成型喂料复配技术	<p>公司喂料使用自产的微米级羰基铁粉和超细雾化合金粉末，采用高精度检测设备控制粉末的粒度、振实、元素等性能指标，以确保喂料成品的稳定性以及高的烧结密度和优异的材料性能。公司喂料产品收缩率和熔体指数均匀性高、稳定性好，行业喂料收缩率批次波动范围为±0.004，公司可以控制在±0.002。公司自主研发了独特的喂料粘结剂体系，生产的喂料具有流动性高、脱脂效率快、喂料循环次数多的优点，可以重复使用10次以上，有效的降低了客户的生产成本，尤其适合于应用在电子薄壁零件的生产。产品已广泛用于手机及汽车零部件中。</p>
球形金属粉末高效均质片状化加工技术	<p>公司采用微米级羰基铁粉或球形合金粉末为原材料，控制粉末粒径和粒度分布，通过特殊粉末处理和化学表面包覆工艺，采用球磨工艺，有效的实现粉末片状化的改型，且制备的粉末粒径比大、厚度薄、表面光洁、碎粉少，从而使其具有高磁导率、低介电、高磁损耗和阻抗匹配特性好的特点，加上膨化分层技术和晶化处理工艺，消除粉末前期加工中的应力，合理控制晶粒生长速度与大小，实现了粉末的改性，提高了粉体的磁导率、降低磁损耗、提高品质因素，适于作0.5GHz-18GHz范围内的电磁屏蔽和微波吸收。采用成膜物质、助剂和微波吸收粉末复合而成的微波吸收涂料，以及采用橡胶基体材料、橡胶专用助剂和微波吸收粉末复合而成微波吸收胶片，具有优良的微波吸收性能、机械力学性能、耐环境性能。产品各项性能指标达到进口同类产品水平，应用于国防、移动电话、射频模块、基站、电脑、RFID、人体防护等领域。</p>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基于羰基金属络合物的3D打印快速成型装置及方法	目前3D打印材料有塑料、光敏树脂、金属粉末、非金属粉末等。但是3D打印技术还面临制造速度慢、产品的材料品种较少、性能不佳、机器和材料的成本高等问题，特别目前液态金属价格昂贵，金属元素成份单一，无法规模化应用。该技术提供了一种能制备出金属品种丰富、成品质量好、制备速度快的基于羰基金属络合物的3D打印快速成型装置及方法。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省级羰基金属粉体材料工程研究中心，已获得境内 14 项发明专利、20 项实用新型专利，以及 2 项境外发明专利，并先后参与制定了《微米级羰基铁粉》《纳米铁粉》等 7 项国家及行业标准，在金属注射成型喂料、软磁材料、吸波材料、金属 3D 打印材料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研究推动发展”的核心战略，推动产品的迭代，引领行业发展。根据客户需求，公司设立了多个与下游应用相结合的实验室。如 MIM 实验室可以做 MIM 零部件、注塑、烧结、测试等研发；软磁实验室可以做电感和磁粉芯等研发；吸波材料实验室可以测试材料的隐身效果等研发。除此之外，公司还与多个高校展开了产学研合作，以此推动公司研发进度及技术进步。

公司依托技术不断拓宽下游应用领域，打开市场空间。在常规应用领域，保障 3C 精密件、电子元器件、金刚石工具等下游行业的配套，稳定提升质量，稳步扩大产品覆盖的客户面积；在新兴应用方面，重点开拓汽车电子、风光储软磁元器件、电磁吸收屏蔽等下游行业，努力提升产品的市场容量，充分发挥超细金属粉体在高频工作环境下节能的优势，服务风光储等新能源变流、变压应用。公司将持续加强技术储备，整合相关资源，适时进军航空航天、海洋装备、陆地交通等特种领域，多轮驱动，切实增强公司发展后劲。

2、产品多元化优势

公司产品涵盖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软磁粉、金属注射成型喂料、吸波材料等，产品和工艺多元化、产品线完整。产品和工艺多元化、产品线完整的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1) 产线完备，形成纵向产业协同

公司下设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软磁粉、金属注射成型喂料和吸波材料 5 个横向事业部。羰基铁粉和雾化合金粉作为公司的基础产品，一部分直接对外销售，另一部分根据客户需求进一步加工成具备更高附加值的软磁粉、金属注射成型喂料和吸波材料等系列产品后销售。不同客户根据自身生产规模、技术水平、生产工艺、生产侧重点情况，决定采购原料粉或深加工粉。完善的产品线使公司能够满足客户对不同产品的需求，并可根据市场情况灵活调整产品结构，提升企业效益，并能够提供研发、中试、采购、封测等一站式服务，满足客户个性化的产品需求。

不同产品的部分生产环节可以实现设备共享、制备过程共享，有效降低产品成本。如公司气体制备共享：公司的空气分离系统在制备氧气时，可同时获得“副产品”氮气。其中，氧气可用

于羰基铁粉生产过程中的一氧化碳制备，而氮气可用于雾化合金粉的气雾化工艺反应环节、水雾化及气雾化的保护、干燥、合批、分级等环节，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

(2) 产品工艺多元化，形成横向工艺互补

随着行业应用粉体多样性的进一步提高，客户可能同时需要多种粉末工艺产品。行业内不同类型的粉末材料供应商对于生产工艺各有侧重，除少数供应商之外，大部分供应商都只具备雾化、真空溅射、羰化、电解等其中一种制备工艺，还无法向行业提供完整的材料解决方案。公司出于业务协同、综合服务下游的目的，在羰基铁粉工艺的基础上自主开发了高压水雾化、气雾化等制粉工艺，是为数不多的拥有多种制粉工艺的供应商，覆盖更大的下游客户范围，提供更全面的材料解决方案，满足客户对不同产品的需求。同时，不同工艺产品的客户可以互相渗透，方便公司扩展市场。

3、 服务优势

得益于多年的研发积累，公司能够快速响应客户的产品需求，快速开发定制化产品，在售前、售中、售后服务上，形成了自己的技术特色优势。针对客户的潜在需求，公司在新合金材料的研发上，从试制到量产开发周期最快约一个月，相对海外竞争对手开发周期半年到一年时间，大大缩短了客户产品的研发周期，为客户创造了价值，增强了客户粘性。

同时，公司从客户角度出发，建立多个材料应用实验室，通过模拟客户对材料的使用场景，多角度提高产品性能，同时逐渐积累材料应用的工艺参数条件，为新进入产业的客户提供合作研发、工艺包输出、设备选型等一揽子技术方案支持。目前公司已建立 3C 精密件、电子软磁、金刚石工具、电力软磁等材料应用实验室，与下游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研发合作关系。

4、 客户资源及品牌优势

公司凭借优良的产品质量、快速反应的服务体系，凭借品牌优势不断积累优质的客户资源，与多个知名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直接或间接得到了诸如台达电子集团、韩国三星电机等电子元器件行业龙头公司，VIVO、华为、三星等 3C 产品行业知名公司，富世华（Husqvarna）、韩国二和（Ehwa）、喜利得（Hilti）等国际领先金刚石工具企业，以及专业从事高端汽车零配件制造的保来得（Porite）、Indo-MIM Private Limited 等知名客户的认可，远销全球 20 余个国家和地区，获得了良好的口碑和广泛的行业认可。

5、 人才优势

经过在微纳金属粉体材料领域近 20 年的深耕，公司培育了多名从业经验长达数十年的资深技术人员和专业的研发团队，构建了公司技术研发的核心支柱力量。公司主要生产、技术、管理和销售人员保持稳定，工龄五年以上的职工达到全员人数的 44.53%，他们与公司同步成长和进步，直接参与了公司各个时期的建设和发展。经过十余年的实践和锻炼，已与公司融为一体，构成较强的人才优势。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在全球经济步入复苏的大环境下，行业仍然面临宏观经济环境不景气、消费电子产品更新换代需求放缓、下游产品结构变化等诸多挑战，但公司管理层科学决策，坚持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调整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推进工艺优化和新产品研制工作，开拓新客户、新市场，同时加快新项目建设工作，并坚定不移地深化管理创新，确保了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的总体稳定。

(一) 优化产品结构

产品结构上，公司继续实施“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软磁粉、金属注射成型喂料、吸波材料”五大类产品协同发展战略。报告期内，虽然消费电子市场景气度较差，但汽车、服务器等领域的下游电感元器件对超细粒径粉体、耐高温粉体需求较旺盛，折叠屏铰链等精密件应用对高强度、轻质钢粉体产品有迫切需求。公司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即时响应，以技术和研发创新为支撑，在汽车电子和折叠屏铰链等新兴应用领域取得了突破，一定程度减轻了普通产品市场下滑的不利影响。

(二) 工艺优化和新产品研制

公司持续聚焦主业，在细分应用领域保持了竞争优势的同时，针对下游紧缺的超微电感用粉体开展工艺优化工作，提升了超微粉体的产出率，对提高公司整体毛利率起到了正面推动作用。

同时，在电子用软磁粉体产品稳定发展的基础上，公司重点推进电力用软磁粉体的量产工作，同时落实与中科院赣江院、江西理工大学等高校的深度产学研合作，充分发挥公司在制备 10 微米以内细粉的经验优势，稳步推进高频率、大功率、低损耗微纳金属粉体产品的研制及量产工作。

(三) 开拓新客户、新市场

在消费电子结构件方面，结合下游行业实际情况，公司抓住终端客户对全产业链加强把控的契机，通过完成高强度、轻质钢等新材料新需求的开发，抢先进入到头部终端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名录，增强了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黏性，为后续高强度、轻质钢进一步规模化批产创造了先决条件。

在软磁材料功能件方面，据下游客户反馈，高算力显卡等 AI 芯片因工作频率较高，对一体化电感有一定增量需求。公司主营的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细粉及即将量产的非晶粉末为一体式电感的基础材料，适用于高频工作场景。经过提前布局、积极拓展，公司相关粉体产品已进入到相关主流厂商供应商名录，并有望随着中下游景气度的进一步提升为公司带来持续稳定增长的业务量。

在新兴应用方面，公司重点开拓 3D 打印、软磁电机等下游行业的新应用，努力提升拳头产品应用的广度。公司基于在消费电子产业链中的多年来客户、质量管理体系、供应链协作等经验积累，顺应头部智能终端客户对 3D 打印技术的推动工作主动布局、配合终端客户的开发工作，为形成 3D 打印业务成长新曲线打下了坚实基础；公司基于 10 微米内超细铁基粉体的核心竞争力，积极配合客户对软磁高频电机领域的创新工作，通过粉体材料对传统定子材料的替代实现了高频运

转工况的能耗下降，该项材料及工艺创新在给公司带来潜在业务爆发点的同时，主动响应双碳战略，同时具备经济效益及深远的社会意义。

（四）新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全力推进新项目的建设工作。

（1）“年产 6000 吨羰基铁粉等系列产品扩建项目”及“高性能超细金属及合金粉末扩建项目”计划于 2023 年 9 月投产，将进一步强化公司在细分行业的龙头地位。项目的顺利投产有助于公司升级羰基铁粉系列产品和雾化合金粉系列产品的生产工艺、提升生产能力和制造水平，聚焦中高端产品，优化产品结构，并通过规模效应降低生产成本，满足客户需求的同时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2）公司的关键降本工艺取得重大突破，并着手推进创新工艺的大规模产业化建设工作，在宁夏投资建设的“年产 10 万吨金属软磁微纳粉体项目”，有望为公司在未来贡献新的利润增长点。项目基于公司多年先进羰基铁工艺技术的经验积累，创造性地以杂质含量更高的回收料、矿料等低含量铁源替代原有工艺的高纯铁料，生产符合下游客户要求的高品质羰基铁粉产品。创新工艺不仅大幅降低原料成本，同时富集高价金属副产品，提升产品利润空间，实现了羰基铁生产工艺的革新。基于创新工艺带来的降本增效，一方面项目产品可形成对电解、雾化等较低性能竞品工艺的部分或者完全替代，进入到目前羰基铁粉末进入的应用领域；另一方面可提高已有应用领域中羰基铁粉渗透的广度和深度，扩大产品在现有高端电感等高附加值、高精端电子电力领域的应用。通过大幅降低羰基工艺成本，以相近的价格、却更为高品质的羰基铁粉为下游行业提供性价比更高的产品，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容量的天花板数量级，为公司下一阶段的发展打开可观的成长空间。

（五）加强内外部人才队伍建设

为克服目前公司生产基地位于大余县、地理位置较偏对吸引人才的限制，聚集更多中高层次人才，满足公司长期战略发展的人才储备需要，公司继续稳步推进位于赣州市的研发中心的建设，同时制定人才成长与培养路径、定向培养等多种举措，通过改善办公条件、完善企业文化，培育创新能力强的战略后备人才梯队。

（六）加速推进自动化、信息化生产落地实施

自动化生产线有助于提高新产品研发效率，有效降低人工偏差对产品质量的影响。公司将继续完善羰基工艺信息化及自动化工作，同时推进难度较大的雾化生产线自动化示范工作，力争形成首台套全自动雾化生产线，为后续黑灯工厂建设打造样板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在微纳金属粉体领域深耕多年，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向一批头部客户提供了较全面的产品供应。但是，不排除未来有新进入厂商与公司展开直接竞争的可能性；或当行业内其他企业通过技术创新、经营改善等手段提升产品性价比，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竞争压力，存在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可能导致公司利润水平下滑或市场份额下降。如果公司不能在技术、品质、成本等方面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将会对公司的市场份额、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与国际龙头企业德国巴斯夫、Atmix（日本）等相比，资金实力仍显不足。后续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拓展营销网络等均需要大量资金的支持。

（二）宏观环境风险

公司产品下游主要应用在电动工具、金刚石工具、电子元器件、高端汽车精密零部件、雷达波吸收及信号屏蔽等高尖端领域。公司所处的新材料领域与下游电子等行业的发展状况及国民经济状况息息相关。当前全球、国内的宏观经济形势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宏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影响下游终端行业的市场需求因素发生显著变化，导致需求受阻，通过产业链传导，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涉及对美国直接出口及部分外向型内销客户，出口订单会受中美贸易摩擦的一定影响。如未来贸易摩擦加剧，将影响公司开拓美国市场，从而给公司的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三）新技术和新产品开发风险

公司下游高端消费类电子产品具有更新迭代速度快、发展方向不确定性大等特点。因此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变化，行业内的企业被要求具有更快速灵活的研发机制和具备突破性创新的工艺技术。如果公司不能具备产品方案解决能力，及时创新并掌握相关技术，适时推出差异化的创新产品不断满足客户需求，则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及持续盈利能力将会削弱。

同时，为进一步扩大产品应用领域，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对核心产品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和产品迭代，并推进以宁夏悦安等创新工艺项目落地。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存在一定的创新风险，若公司研发进度或创新工艺技术从试验到顺利大规模产业化进度不及预期，可能对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技术人员流失及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稳定、高素质的科技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公司核心技术、核心生产工艺均通过自主研发完成。随着行业市场竞争的加剧，业内各家公司对高级技术人员、专业服务和新技术研发团队的需求也日益迫切。公司位于赣州市区的研发平台仍处于建设期，公司主要生产基地位于大余县，地理位置相对偏远，对专业技术人员、服务人才和高水平研发人员的吸引能力相对不足。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在薪酬、福利等方面持续提供具备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则可能造成技术人员的流失或无法吸引到更多的优秀技术人才，从而影响公司的发展速度。若公司出现核

心技术人员流失的状况，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甚至造成公司的核心技术泄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五）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风险

随着国家对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相关监管政策日趋严格等因素影响，公司安全与环保要求将逐步提高，若出现设备故障、人为操作不当等管理事故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安全环保事故，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一旦发生安全环保事故，可能会影响客户与公司之间的合作，公司或面临被政府监管部门处罚、责令整改或停产停工的风险。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总体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969.32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92.16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55.57 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 22.56%、32.36%和 30.55%。主要为受宏观经济影响，客户采购的雾化合金粉产品结构转变、单价降低所致。其余主要产品收入、利润均较稳定。

得益于核心产品的竞争力，公司在雾化合金粉毛利率同比下降 13 个百分点的情况下，本期整体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 3.04 个百分点，较 2022 年度上升 3.19 个百分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87,942.2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65,225.94 万元，分别较上年末减少 0.38%和 1.05%，主要为计提 2022 年度应付股利所致。

本期资产里在建工程较上期末增加 5,771.32 万元，主要为首发募投项目及“软磁吸波系列粉体材料后处理及研发中心项目”继续投入，并新增位于宁夏的“年产 10 万吨金属软磁微纳粉体项目”（一期）建设。

本期无新增债务融资。期末资产负债率 24.81%，公司维持着低负债水平。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79,693,232.93	232,029,921.57	-22.56
营业成本	112,627,760.97	152,483,529.61	-26.14
销售费用	4,260,185.30	3,464,909.81	22.95
管理费用	15,564,640.30	10,291,569.71	51.24
财务费用	-3,699,713.65	-2,997,543.5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9,643,750.93	10,765,759.39	-1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1,437.86	120,841,670.59	-96.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76,921.63	-83,982,139.7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45,932.27	-56,827,623.79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5,233.67 万元,降低 22.56%,主要系受宏观经济环境背景下,可穿戴设备、手机等消费电子产品的更新换代需求放缓等因素影响,客户从公司采购的雾化合金粉产品结构发生变化,从高端高价的钴铬系列粉向单价更低的铁基系列粉转变,产品单价同比下降 85%,导致虽产品销售数量同比增加 47%,该部分产品销售收入仍下降 78%,减少 7,286.07 万元。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随着销售收入减少,营业成本亦相应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79.53 万元,主要系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527.31 万元,主要系确认本期管理人员的股份支付费用 206.32 万元,商业往来活动增多,业务招待费和差旅费合计增加 117.44 万元,以及中介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财务费用为负数,主要为存款利息收入及贷款贴息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12.20 万元,主要系本期对前期在研项目进行了调整,减少了物料的投入,以及本期新立项项目处于市场调研与小试阶段,物料消耗投入同比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较多,主要系销售收入减少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以及应付票据到期解付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购买及赎回理财产品、购建固定资产构成,报告期内的变动主要系为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承兑汇票保证金到期收回,以及支付的承兑汇票保证金减少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 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年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30,003,574.37	26.15	336,207,013.13	38.09	-31.59	主要系购买的证券公司6个月以内到期的收益凭证期末尚未到期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955,368.51	5.34	26,910.00	0.00	174,390.41	主要系购买的证券公司6个月以内到期的收益凭证期末尚未到期所致
应收票据	33,038,857.26	3.76	49,884,845.70	5.65	-33.77	主要系已背书及贴现的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汇票未终止确认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915,045.81	0.22	650,758.33	0.07	194.28	根据新准则规定，企业持有票据具有收取现金流量和出售的双重目的，对于未到期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汇票计入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001,967.08	0.80	4,588,465.57	0.52	52.60	主要系预付的材料款
其他应收款	2,762,607.54	0.31	1,580,532.75	0.18	74.79	主要系支付的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1,288,629.37	0.15	974,886.59	0.11	32.18	主要系用于出租的房屋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342,153.51	0.72	1,999,866.83	0.23	217.13	主要系本期公司与深圳中微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北京北化大投资有限公司及深圳辰时企业管理咨询公司等共同设立江西悦锂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40% 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广州艾塞尔投资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持有其 40% 股权
在建工程	218,032,256.84	24.79	160,319,037.24	18.16	36.00	主要系尚未完工的募投项目及赣州悦龙子公司项目建设投入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71,156.81	0.37	8,707,560.93	0.99	-62.43	主要系预付的定制设备款
短期借款	0.00	0	4,000,000.00	0.45	-100.00	主要系已贴现的应收票据到期解付
应付票据	22,311,033.94	2.54	43,571,943.06	4.94	-48.79	主要系承兑支付的采购款到期解付
合同负债	369,280.58	0.04	766,054.01	0.09	-51.79	主要系预收的货款减少
应交税费	4,000,348.77	0.45	8,416,723.98	0.95	-52.47	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及相关附加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55,433,638.34	6.3	2,803,383.10	0.32	1,877.38	主要系计提的 2022 年度应付股东分红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6,740.40	0.06	1,018,930.73	0.12	-48.30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156,974.76	0.02	109,148.85	0.01	43.82	主要系子公司广州纳联一年以上的应付租赁款

其他说明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4.81%，较上年同期上升 0.5 个百分点，维持低负债水平。
- 流动比率 3.28，速动比率 2.54，流动资产、速动资产分别是流动负债的 3.28 倍及 2.54 倍，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3,647,547.4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41%。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642,500.00	2,000,000.00	232.13%

注：对外股权投资情况详见本报告 第十节 财务报告/七/17：“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26,910.00	473,841.05	0.00	0.00	289,581,160.00	243,126,542.54	0.00	46,955,368.51
合计	26,910.00	473,841.05	0.00	0.00	289,581,160.00	243,126,542.54	0.00	46,955,368.51

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为购买的理财产品，具体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七/2：“交易性金融资产”。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岳龙粉末（德国）有限公司(英文名：YUELONG GmbH)	面向欧洲市场粉体产品销售	100	3,017,250.00	3,647,547.47	2,817,818.27	3,949,350.51	392,005.35
2	广州市越珑金属粉末有限公司	早年生产粉体产品，现该部分业务已全部迁入江西悦安；现为公司异地业务拓展的办公中心	100	12,000,000.00	11,472,501.35	11,462,717.57	94,690.25	-98.73
3	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特种粉体材料研发中心和产品中心	100	50,000,000.00	54,423,749.57	47,597,844.36	0.00	-358,902.78
4	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微波吸收剂、吸波胶片、吸波涂料、软磁粉末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	1,000,000.00	8,029,045.31	7,769,038.81	1,263,644.41	99,322.35
5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粉末冶金制品制造；外科、牙科等医疗专用粉末研发、生产和销售	55	13,333,300.00	23,334,693.28	17,499,355.29	9,044,735.31	29,490.09
6	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创新工艺生产羰基铁粉及软磁粉	100	100,000,000.00	1,972,017.53	1,902,251.15	0.00	-97,748.85
7	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D 打印、吸波粉体材料销售	51	10,000,000.00	727,596.32	701,352.32	0.00	-578,647.68
8	赣州紫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屋顶光伏发电，降低能耗成本	40	5,000,000.00	11,856,944.73	5,132,616.01	111,657.89	132,948.93
9	江西悦锂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粉体材料回收及梯次利用	40	10,200,000.00	4,697,751.50	4,754,259.67	0.00	-308,240.33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0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小型制气装备专业研发、制造商，现场制气，降低原辅材料成本	40	10,000,000.00	9,782,320.75	2,782,529.95	434,927.10	-575,241.92
11	悦安海风（海南）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能源、风能设备的防冰冻、吸波涂料的研发和销售	25	1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2 月 2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2 月 23 日	本次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7 月 1 日	本次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上半年度，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归属 111,960 股，已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并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24 日。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86.93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废水和废气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口数量	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污许可量	超标排放情况
废水-化学需氧量	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处理厂	1	小于200mg/L	1,800 千克	铁合金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6-2012	5,050 千克/a	达标
废水-氨氮	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处理厂		小于15mg/L	320 千克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28666-2012	808 千克/a	达标
废气-颗粒物	排气筒高空有组织排放	1	120mg/m ³	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5.9Kg/h	达标

（1）排放方式：废水间断排放，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2）排放口数量一个，排放去向为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3）排放浓度：废水氨氮排放标准为 0-15mg/L，COD 排放标准为 0-200mg/L，PH 值 6-9，氨氮年允许排放总量 808 千克，日允许最大排放量 3.39 千克，COD 年允许量 5,050 千克，日允许最大排放量 21.2 千克，以上检测因子按标准要求没有超标排放。

2、固废

危险废物		普通工业废物	
产生量及转移量	处置方式	产生量及转移量	处置方式

37.29 吨	物理化学处理/焚烧/循环利用/其他	436 吨	综合利用
---------	-------------------	-------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十分重视环境保护工作，认真贯彻落实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制定了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和规范操作，加强废水处理设施设备的检查和维护。落实环保责任到人，强化员工环保意识，多角度推进环境保护制度建设、隐患排查、专业培训等工作。

1、废水处理

公司已建成工业废水处理设施 1 套，处理能力可达 800 吨/天，建有一个 1,932 立方废水处理池，与原有 2,000 立方废水处理池共同使用，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调节池采用络合萃取工艺去除挥发酚后，再采取化学絮凝剂沉淀工艺进行治理，治理后的废水大部分回用于生产工序，其余少量废水达到《铁合金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6-2012）》后排入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公司废水排放口与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并网，建立在线监测站，安装在线检测设备和环保监管平台联网，排放监测数据实时联网上传，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对设备进行定期维护，并按季度对废水采集取样比对，数据联网上传。新安装一套电解设备，对废水中的氨氮溶度进行电解降低，达到排放标准后进入污水处理池。2023 年上半年，废水污染防治设施运行良好，废水稳定达标排放，外排水综合合格率达到 100%。

2、废气处理

公司工业废气主要是气雾化车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熔化废气、抽真空废气、雾化粉尘、筛分粉尘。熔化炉口上方安装集尘系统（收集效率以 90%计），保持微负压状态对烟尘进行集中收集，其中金属粉尘收集粉尘量为 1.8t/a（0.25kg/h），通过管道进入布袋除尘器（风量 4000m³/h、除尘效率 99%）TA001 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的废气经 20m 高，Φ0.3m 的排气筒 H1 排放，金属粉尘排放量为 0.02t/a（0.003kg/h），排放浓度 0.63mg/m³，锰及其化合物排放量为 0.001t/a（0.001kg/h），排放浓度为 0.013mg/m³，剩余未收集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由于金属粉尘比重大，产生的无组织粉尘约 60%经大气沉降至车间，剩余无组织废气以无组织废气排放，排放量为 0.08t/a（0.011kg/h）。

3、噪音处理

公司噪声源主要来自机械及空气动力等噪声源，公司通过优化设置布局、优化工艺参数、采取选用噪音较低的设备、增加隔离垫片、建隔音房/隔音墙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废处理

公司严格按国家对废物存储场所的建设要求设置独立的危险废物、普通工业废物和生活垃圾仓库。所有仓库能够满足防风、防雨、防渗、防盗等要求，且已设置明显的标识并进行信息公开。

2023 年上半年，各仓库维护情况良好，未发生固体废物遗失或泄漏等紧急情况。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制定了《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制度》，根据制度要求，公司在项目的可行性研究阶段委托有资质机构承担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交有审批权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报批，获得批准后开工建设。

公司于 2009 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赣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专家对我公司进行现场踏勘评审，出具了《江西悦安超细金属有限公司 7,500 吨/年羰基铁粉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国环评证乙字第 2310 号），委托赣州市环境评估中心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对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和报告书的编制质量进行了认真评审，综合各位专家的意见和建议，形成该报告书技术审查评估意见（赣州环评估字【2009】58 号），赣州市环境环保局出具了《关于江西悦安超细金属有限公司 7,500 吨/年羰基铁粉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赣州环督字【2009】63 号）；2019 年 4 月，赣州市大余县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对《江西悦安超细金属有限公司新建 3,800Nm³/h 空气分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余环审字【2019】16 号）；2020 年 6 月，赣州市大余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对《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超细金属及合金粉末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余环审字【2020】44 号）；2020 年 6 月，赣州市行政审批局出具了关于《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羰基铁粉等系列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赣市行审证（1）字【2020】102 号）。

公司于 2016 年成功导入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并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通过审核换证，有效期截止 2025 年 4 月 28 日。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了预防各类环保事故和事件，力争减少环保事故的损失，将事故苗头消除在萌芽状态，公司不断完善环保应急管理体系，保障安全生产环保救援高效有序运行。公司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精神，按照原环境保护部《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以下简称《办法》）和赣州市环保局《2018 年江西省环境应急管理工作要点》（赣环监字〔2018〕11 号）要求，有效防范企业环境突发事件的发生，强化事件管理责任，明确事件处理中各级人员的职责，最大限度的控制事件的扩大和蔓延，减少员工的生命和公司财产的损失。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编制了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备案编号 360723-2018-020-L）。为确保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各项应急工作能快速响应和运行，公司成立了应急领导小组，并为了提高防范处置突发事件的技能，增强实战能力，公司定期开展专业培训及应急演练，不断加强全体员工对危机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防范安全风险。

公司针对环境风险还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管理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制度与程序，强化日常环境污染检测，加大环保投入升级环保设施设备，加强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等措施，不断提升环境保护水平。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示的“自行监测要求”编制各自的《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不同监测因子，定期公开自行监测信息，监测结果均达标。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开展各类环保法规教育培训及环保宣传活动，提升员工环保意识，对各部门员工进行废弃物收集分类方面的教育和培训，倡议垃圾分类，循环利用。在日常办公、生活中，公司提倡各部门对使用的水、电等进行合理使用，宣导节约用水用电、避免浪费以降低综合能耗的绿色理念。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415.86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光伏发电减碳；使用新能源设备、新能源汽车替代燃油设备和交通工具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利用屋顶光伏发电 30.91 万度，节约标准煤 123.65 吨，减排二氧化碳 308.21 吨。

2、淘汰柴油锅炉更换电加热锅炉，报告期内减少使用柴油 6.712 吨，每吨柴油减少碳排放 3 吨，共减少 20.14 吨二氧化碳当量。

3、C0 压缩机等设备工艺优化工艺降低能耗达到工艺要求，报告期内减少用电约 6 万度，一度电减少碳排放 0.997 千克，共减少排放约 60 吨二氧化碳当量。

4、空调运行优化，更换部分一级低能耗空调，报告期内减少用电 1.65 万度，一度电减少碳排放 0.997 千克，共减少排放约 16.5 吨二氧化碳当量。

5、采购 5 台电动叉车逐步取代燃油叉车，采购电动消防车减少柴油用量 1.68 吨，每吨柴油减少碳排放 3 吨，共减少排放约 5.05 吨二氧化碳当量。

6、各部门更换节能灯泡减少用电 1,550 度，一度电减少碳排放 0.997 千克，共减少排放 1.55 吨二氧化碳当量。

7、要求各部门空调温度设定夏天 26 度冬天 19 度，减少使用电 1150 度，共减少排放 1.15 吨二氧化碳当量。

8、公司配备面包车上下班期间接送相关区域员工。减少使用汽油使用约 1,045 升，每升汽油燃烧产生约 2.4 公斤二氧化碳，共减少排放 2.51 吨二氧化碳当量。

9、要求各部门办公室人员出去办事不用电脑时必须关机。节约用电 750 小时，减少排放 0.75 吨二氧化碳当量。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	附件 1	2021 年 6 月 2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岳龙投资	附件 2	2021 年 6 月 2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岳龙合伙、宏悦合伙	附件 3	2021 年 6 月 2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间接持股股东、监事宋艳、陈玉梅、蔡巍	附件 4	2021 年 6 月 2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间接持股股东、核心技术人员李显信、罗永弟	附件 5	2021 年 6 月 2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附件 6	2021 年 6 月 2 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	附件 7	2021 年 6 月 2 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附件 8	2021 年 6 月 2 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	附件 9	2021 年 6 月 2 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件 10	2021 年 6 月 2 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附件 11	2021 年 6 月 2 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	附件 12	2021 年 6 月 2 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件 13	2021 年 6 月 2 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李上奎、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	附件 14	2021 年 6 月 2 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	附件 15	2021 年 6 月 2 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件 16	2021 年 6 月 2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附件 17	2021 年 6 月 2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附件 18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3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股份限售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附件 19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3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附件 20	2022 年 1 月 12 日至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附件 21	2022 年 1 月 12 日至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定向增发股票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	附件 22	本次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及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件 23	2023 年 1 月 18 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前。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附件 1:

(1) 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首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之情形，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3)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收盘价、减持价格等将相应调整。

(4) 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期限届满之日起四年内以及在本人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会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发行前股份总额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5) 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本人所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公司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实际资金需要等情况，披露减持后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公告（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

(6) 若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7) 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并承诺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

(8) 本人承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且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需承诺不转让其所受让的股份。

(9) 本人承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将要求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 5%，且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后不再具有大股东身份的，本人及受让方将承诺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并分别按照上述承诺的方式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0) 本人将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的，承诺将在该事项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

(11)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

所规定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12)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人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2: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除上述限售条件外，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首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之情形，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收盘价、减持价格等将相应调整。

(3) 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在李上奎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以及控制本公司期间，本公司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李上奎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控制本公司期间，本公司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会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发行前股份总额的 25%；李上奎从公司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

(4) 若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终止上市前，本公司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本公司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并承诺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

(5) 本公司承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且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需承诺不转让其所受让的股份。

(6) 本公司将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的，承诺将在该事项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本公司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7) 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 因违反承诺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 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公司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3: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除上述限售条件外, 在李博作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的董事以及担任本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期间, 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首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之情形,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 (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则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 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 上述收盘价、减持价格等将相应调整。

(3) 上述锁定期届满之后, 在李博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本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期间, 本企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上述锁定期届满之后四年内以及在李博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职务及本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期间, 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会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发行前股份总额的 25%; 在李博自公司离职后六个月内, 不转让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

(4) 若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触及退市标准的,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 本企业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5) 本企业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并承诺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

(6) 本企业承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且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 需承诺不转让其所受让的股份; 本企业将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的, 承诺将在该事项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

(7) 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 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8) 如果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企业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4: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上述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会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自公司离职的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3) 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持有的公司 A 股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承诺将不因本人职务变更、自公司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锁定期延长承诺。

(4) 自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 年内,本人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

(5) 本人承诺将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6) 若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7) 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并承诺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

(8) 本人承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且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需承诺不转让其所受让的股份。

(9) 本人承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将要求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 5%,且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本人将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的,承诺将在该事项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

(10)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

(11)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 因违反承诺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 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人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5: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作除权除息处理),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 则本人持有的公司 A 股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3) 本人承诺将不因本人职务变更、自公司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锁定期延长承诺。

(4) 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 在本人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职务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会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在本人自公司离职的 6 个月内, 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5) 自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 年内, 本人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 本人承诺将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自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 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会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发行前股份总额的 25%; 本人承诺将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6) 若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触及退市标准的,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 本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7) 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并承诺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

(8) 本人承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且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 需承诺不转让其所受让的股份。

(9) 本人承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 将要求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 5%, 且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

(10) 本人将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的, 承诺将在该事项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

(11)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 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12)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 因违反承诺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 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人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6: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 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 本公司承诺自欺诈发行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 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 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附件 7: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 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 承诺人承诺自欺诈发行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 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 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附件 8: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 (1) 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做好成本控制, 完善员工激励机制。
- (2) 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 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 (3) 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 (4) 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 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回报。

附件 9: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 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 总股本亦相应增加,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投入到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 因此, 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可能出现下降。针对此情况, 承诺人承诺将督促公司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 (2) 若公司董事会决议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 承诺人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大会中以承诺人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
- (3) 承诺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不侵占公司利益。
- (4) 承诺人将严格履行本承诺中的各项承诺。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 若违反上述承诺, 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 10: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8)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附件 11：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 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申报文件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相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附件 12：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 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申报文件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相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附件 13：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相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3)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

附件 14：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 本人保证，将不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身份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不正当的干预。

(4) 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享有优先权，本人单独或者合并投资控股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5) 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给予公司或其他股东相应赔偿。

附件 15：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悦安新材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对悦安新材构成严重影响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 在本人作为悦安新材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悦安新材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3) 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悦安新材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悦安新材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4)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悦安新材造成的全部损失。

(5)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悦安新材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附件 16：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

(1)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履行回购股份及控股股东履行增持股份措施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在该 20 个交易日期间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则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需自公司披露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重新开始计算）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时，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 10 个交易日内将本人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2) 本人以增持公司股票的形式稳定公司股价，将遵循下述原则：

①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单个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本人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因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而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

②在一个会计年度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多个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情况下，本人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其因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而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0%；

③在增持行为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持公司的股份。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会计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包括增持前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

(3) 公司股票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本人可以终止实施股票增持事宜。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①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本人将主动履行增持义务，如果本人未采取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或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未实际履行，则自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附件 17：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应当着眼于公司长远的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发展目标、股东意愿和要求、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和听取公司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坚持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

（3）发行上市后三年内（含发行当年）的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①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②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可以进行分红：

- A. 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和依法提取公积金后，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 B.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公司实现盈利、不存在未弥补亏损、有足够现金实施现金分红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年度的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当年经营情况确定。

③现金分红的比例和期间间隔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A.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B.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C.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 D.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以现金购买资产、对外投资、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运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投资除外）；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值超过 5,000 万元（运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投资除外）。

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可在实施现金分红时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公司资金。

④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⑤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经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如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⑥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分红回报规划及计划。但公司应保证现行及未来的分红回报规划及计划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即在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次分配利润的 20%。

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提供参会表决条件。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 A. 因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 B. 因出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C. 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均低于 20%；

D. 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4)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董事会应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段时间的股东回报计划，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具体经营情况，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

附件 18: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附件 19: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附件 20: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附件 21: 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附件 22: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承诺：

- (1)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内，本人未减持悦安新材股份；
- (2) 自悦安新材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悦安新材的股份；
- (3) 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并履行权益变动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
- (4)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存在减持情况，则因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悦安新材所有；
- (5) 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如果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限售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承诺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对上述限售期安排进行

修订并予执行。限售期满后，本人减持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将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6) 本次发行股票的认购资金全部为本人的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结构化融资等情形；本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将悦安新材或除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主体外的其他关联方的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本人本次认购的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代持股权或利益输送的情形。

附件 23：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承诺：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如下承诺：

- ① 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②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 ③ 对本人自身日常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④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⑤ 本人将依法行使自身职权以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⑥ 上市公司未来若实行股权激励计划，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⑦ 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⑧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⑨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 ① 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 ②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该等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 ③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董事于缘宝先生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于缘宝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23]59 号），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于缘宝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19 号），对其未遵守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规定，在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出具前第 29 日、30 日违规减持悦安新材股份共计 508,000 股的行为作出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及决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公司股东、董事于缘宝先生对本次减持过程中因疏忽导致的失误进行了深刻的反省，就本次行为给公司及市场造成的不良影响表示诚挚的歉意。为进一步降低本次误操作减持带来的不良影响，积极采取补救措施，于缘宝先生拟自上述减持计划法定短线交易期限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合计 508,000 股。同时，于缘宝先生承诺，若回购股权产生收益，将在回购期满后将收益全部上缴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回购公司股份的补充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发布的《关于对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于缘宝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8 月 20 日	251,195,952.00	213,258,146.11	277,967,400.00	213,258,146.11	174,992,958.17	82.06	31,524,989.37	14.78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报告期内是否实现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及形成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年产6000吨羰基铁粉等系列产品项目（一期）	生产建设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8月20日	否	173,153,800.00	159,510,534.49	146,781,231.44	92.02	2023年9月	否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高性能超细金属及合金粉末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8月20日	否	53,747,600.00	53,747,611.62	28,211,726.73	52.49	2023年9月	否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不适用	其他			51,066,000.0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理财产品已全部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3,600.00 万元。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登记的普通股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共收到 106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3,925,317.60 元，其中计入股本 111,96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813,357.60 元。截至报告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完成该部分股份的证券登记手续。

2023 年 7 月 18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同日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股本总数由 85,440,800 股增加至 85,552,760 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7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经查询，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中，股东黄邢凤持有公司股份 2,048,368 股，均为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 出股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李上奎	0	22,746,250	26.62	22,746,250	22,746,2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于缘宝	-508,000	7,677,000	8.99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赣州瑞和股份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08,110	4,059,690	4.75	0	0	无	0	其他
李博	0	2,905,000	3.40	2,905,000	2,90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赣州岳龙投资有限公 司	0	2,905,000	3.40	2,905,000	2,905,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赣州岳龙企业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750,000	3.22	2,750,000	2,750,000	无	0	其他
王兵	-243,500	2,414,625	2.83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伟明	-300,000	2,334,875	2.73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邢凤	926,015	2,048,368	2.4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赣州瑞智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000	1,583,100	1.85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于缘宝	7,677,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77,000
赣州瑞和股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59,690	人民币普通股	4,059,690
王兵	2,414,625	人民币普通股	2,414,625
周伟明	2,334,875	人民币普通股	2,334,875
黄邢凤	2,048,368	人民币普通股	2,048,368
赣州瑞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3,1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3,100
吴天骄	1,433,669	人民币普通股	1,433,669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428,175	人民币普通股	1,428,175
江西百富源新材料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370,925	人民币普通股	1,370,925
张琳	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赣州瑞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赣州瑞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系由深圳德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限合伙企业，两者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p> <p>2、于缘宝系江西百富源的有限合伙人，持有江西百富源 4.00% 的出资份额。</p> <p>3、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情况。</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李上奎	22,746,250	2024-08-26	0	自首发之日起 36 个月
2	李博	2,905,000	2024-08-26	0	自首发之日起 36 个月
3	赣州岳龙投资有限公司	2,905,000	2024-08-26	0	自首发之日起 36 个月
4	赣州岳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0,000	2024-08-26	0	自首发之日起 36 个月
5	赣州宏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	2024-08-26	0	自首发之日起 36 个月
6	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068,010	2023-08-26	0	自首发之日起 24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股东李上奎与李博为一致行动人；赣州岳龙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为李上奎、李博；李博系赣州岳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持有岳龙合伙 78.42% 的出资份额；李博系赣州宏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持有宏悦合伙 1.60% 的出资份额。</p> <p>2、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情况。</p>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6日	2023年8月26日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持股期限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王兵	董事、总经理	2,658,125	2,414,625	-243,500	个人资金需求
于缘宝	董事	8,185,000	7,677,000	-508,000	个人资金需求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可归属数量	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李上奎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200,000	0	36,000	0	140,000
王兵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50,000	0	27,000	0	132,000
李博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秘、核心技术人员	120,000	0	21,600	0	84,000
于缘宝	董事	30,000	0	5,400	0	26,400
李显信	核心技术人员	15,000	0	2,700	2,700	10,500
合计	/	515,000	0	92,700	2,700	392,900

注：上表“已归属数量”按照本报告披露日前归属完成情况填写；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在 2023 年 7 月 24 日完成归属并上市。2023 年 6 月 30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387 号），审验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并办理归属登记所增加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30,003,574.37	336,207,013.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46,955,368.51	26,91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3,038,857.26	49,884,845.70
应收账款	七、5	75,061,065.26	65,907,544.24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915,045.81	650,758.33
预付款项	七、7	7,001,967.08	4,588,465.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762,607.54	1,580,532.75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99,328,946.25	91,608,710.6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567,995.37	3,901,573.92
流动资产合计		499,635,427.45	554,356,354.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342,153.51	1,999,866.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288,629.37	974,886.59
固定资产	七、21	122,898,222.65	127,653,630.12
在建工程	七、22	218,032,256.84	160,319,037.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363,150.41	306,681.55
无形资产	七、26	22,709,889.30	23,916,349.91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1,869,202.96	1,869,202.9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29,077.60	54,001.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983,065.15	2,599,742.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3,271,156.81	8,707,560.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9,786,804.60	328,400,959.55
资产总计		879,422,232.05	882,757,313.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2,311,033.94	43,571,943.06
应付账款	七、36	31,824,691.03	37,852,500.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69,280.58	766,054.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7,177,938.70	9,866,007.20
应交税费	七、40	4,000,348.77	8,416,723.98
其他应付款	七、41	55,433,638.34	2,803,383.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1,331,656.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526,740.40	1,018,930.73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0,464,611.74	39,764,041.22
流动负债合计		152,108,283.50	148,059,583.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52,064,216.65	52,073,791.6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56,974.76	109,148.8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7,714,180.16	8,070,732.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6,098,129.58	6,260,584.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033,501.15	66,514,257.19
负债合计		218,141,784.65	214,573,841.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85,552,760.00	85,440,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58,885,270.67	352,718,978.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74	-609,330.64	-828,899.26
专项储备	七、75	71,203.85	61,245.20
盈余公积	七、76	26,729,508.43	26,729,508.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77	181,630,037.42	195,040,064.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2,259,449.73	659,161,697.37
少数股东权益		9,020,997.67	9,021,775.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1,280,447.40	668,183,472.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79,422,232.05	882,757,313.88

公司负责人：李上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5,606,795.23	321,906,197.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155,842.59	26,91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038,857.26	49,884,845.70
应收账款	十七、1	77,484,400.95	68,961,575.43
应收款项融资		1,915,045.81	284,658.33
预付款项		5,872,048.55	4,584,706.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612,060.55	3,859,327.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2,705,071.59	76,222,623.0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909.19	2,160,617.31

流动资产合计		466,427,031.72	527,891,461.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81,912,406.99	45,520,023.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05,774.95	231,198.11
固定资产		117,397,456.51	121,718,170.97
在建工程		172,008,491.60	134,092,717.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585,473.54	19,619,314.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1,022.02	2,574,002.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70,749.81	8,688,498.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6,331,375.42	332,443,925.72
资产总计		862,758,407.14	860,335,387.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311,033.94	43,571,943.06
应付账款		25,992,992.48	26,891,502.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9,839.64	736,309.94
应付职工薪酬		6,735,037.81	9,221,904.10
应交税费		3,947,214.38	7,780,922.32
其他应付款		55,327,815.09	3,080,114.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1,331,656.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387.50	801,136.67
其他流动负债		30,456,104.41	39,763,294.49
流动负债合计		145,350,425.25	135,847,128.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8,071,883.32	58,082,225.0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714,180.16	8,070,732.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82,122.04	6,023,489.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668,185.52	72,176,447.44
负债合计		217,018,610.77	208,023,575.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5,552,760.00	85,440,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8,654,877.39	352,488,584.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1,203.85	61,245.20
盈余公积		26,773,426.33	26,773,426.33
未分配利润		174,687,528.80	187,547,755.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5,739,796.37	652,311,811.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62,758,407.14	860,335,387.09

公司负责人：李上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博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58	179,693,232.93	232,029,921.57
其中：营业收入		179,693,232.93	232,029,921.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58	139,356,094.87	175,832,091.07
其中：营业成本		112,627,760.97	152,483,529.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59	959,471.02	1,823,866.07
销售费用	七、60	4,260,185.30	3,464,909.81
管理费用	七、61	15,564,640.30	10,291,569.71

研发费用	七、62	9,643,750.93	10,765,759.39
财务费用	七、63	-3,699,713.65	-2,997,543.52
其中：利息费用		-211,665.28	420,384.23
利息收入		2,186,940.40	1,249,931.52
加：其他收益	七、64	2,229,267.48	6,827,807.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0,949.53	1,670,89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0,213.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473,841.05	156,008.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95,290.48	1,037,945.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1,163,284.24	-580,359.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76,686.2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389,307.67	65,310,127.8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1	39,605.68	30,100.7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2	113,784.23	392,034.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315,129.12	64,948,194.15
减：所得税费用		4,654,278.37	8,174,898.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60,850.75	56,773,295.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60,850.75	56,773,295.3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921,628.51	56,066,407.4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777.76	706,887.9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4	219,568.62	-59,007.1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9,568.62	-59,007.1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9,568.62	-59,007.1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9,568.62	-59,007.17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880,419.37	56,714,288.2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141,197.13	56,007,400.3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0,777.76	706,887.9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6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6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李上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博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76,934,023.66	218,491,069.20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12,504,615.92	144,138,428.49
税金及附加		911,112.99	1,728,952.44
销售费用		3,811,835.71	2,970,120.49
管理费用		13,866,796.65	9,291,736.82
研发费用		8,070,071.70	9,067,639.55
财务费用		-3,575,525.19	-2,983,256.46
其中：利息费用		-78,887.94	513,841.19
利息收入		2,178,044.17	1,233,507.21

加：其他收益		1,828,075.35	6,611,807.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021,684.52	1,597,993.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0,116.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8,123.42	114,699.7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1,891.27	1,153,158.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58,402.10	-580,359.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6,686.2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229,392.07	63,174,748.73
加：营业外收入		39,605.68	30,100.74
减：营业外支出		108,606.96	364,280.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160,390.79	62,840,569.20
减：所得税费用		4,688,961.16	8,186,334.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471,429.63	54,654,234.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471,429.63	54,654,234.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471,429.63	54,654,234.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上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967,286.70	243,570,343.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78,856.74	1,079,424.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6,391,711.83	10,392,655.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537,855.27	255,042,422.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815,437.16	84,811,706.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300,757.94	29,926,879.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65,429.56	11,077,455.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11,824,792.75	8,384,711.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606,417.41	134,200,75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1,437.86	120,841,670.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2,780,735.20	368,394,93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22,729.52	2,163,293.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5,419.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348,884.19	370,558,228.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624,573.65	44,145,433.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4,201,232.17	410,394,935.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825,805.82	454,540,368.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76,921.63	-83,982,139.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85,317.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589,3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5）	37,034,552.40	6,185,82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19,870.00	20,775,17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8,401.87	48,700,011.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11,885,535.86	28,702,783.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73,937.73	77,602,794.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45,932.27	-56,827,623.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1,005.49	1,782,933.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918,546.01	-18,185,159.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871,713.32	219,693,927.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953,167.31	201,508,768.01

公司负责人：李上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7,563,567.70	229,063,343.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77,240.03	502,381.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32,048.51	10,025,684.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772,856.24	239,591,408.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774,802.16	72,108,065.8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312,889.72	28,163,337.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75,538.95	10,632,561.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31,800.34	6,713,145.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495,031.17	117,617,11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7,825.07	121,974,298.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4,772,160.00	353,604,93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91,801.08	2,074,541.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5,419.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309,380.55	355,679,476.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507,973.49	36,608,454.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7,243,660.00	408,704,93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751,633.49	445,313,389.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442,252.94	-89,633,912.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25,317.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589,3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34,552.40	6,185,82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959,870.00	26,775,17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9,270.44	48,802,233.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49,659.65	28,595,718.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68,930.09	77,597,952.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90,939.91	-50,822,781.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8,977.99	1,841,108.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014,509.97	-16,641,287.7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599,577.14	198,728,679.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585,067.17	182,087,391.78

公司负责人: 李上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85,440, 800.00				352,718,978 .09		828,899.2 6	61,245. 20	26,729,508 .43		195,040,064.9 1		659,161,697.3 7	9,021,775 .43	668,183,472.8 0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前期 差错 更正																
同一 控制 下企 业合 并																
其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85,440, 800.00				352,718,978 .09		828,899.2 6	61,245. 20	26,729,508 .43		195,040,064.9 1		659,161,697.3 7	9,021,775 .43	668,183,472.8 0	
三、 本期	111,960.0 0				6,166,292.5 8		219,568.6 2	9,958.6 5			-		13,410,027.49	-6,902,247.64	-777.76	-6,903,025.40

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9,568.62				37,921,628.51		38,141,197.13	260,777.76	37,880,419.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960.00			6,166,292.58								6,278,252.58	260,000.00	6,538,252.5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1,960.00			3,813,357.60								3,925,317.60		3,925,317.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者 权益的 金额					2,352,934.98							2,352,934.98		2,352,934.98
4. 其他													260,000.00	260,000.00
(三) 利润 分配														
1. 提取 盈余 公积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9,958.6 5					9,958.65		9,958.65	
1. 本期 提取						2,090,1 15.06					2,090,115.06		2,090,115.06	
2. 本期 使用						- 2,080,1 56.41					-2,080,156.41		-2,080,156.41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85,552,76 0.00			358,885,270 .67	- 609,330.6 4	71,203. 85	26,729, 508.43		181,630,037.4 2		652,259,449.7 3	9,020,997 .67	661,280,447.4 0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风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440,800.00				348,280,194.99		- 899,245.50	29,774.29	16,949,289.51		156,459,490.00		606,260,303.29	8,468,880.18	614,729,183.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746,938.41		746,938.41		746,938.41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440,800.00				348,280,194.99		- 899,245.50	29,774.29	16,949,289.51		157,206,428.41		607,007,241.70	8,468,880.18	615,476,121.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9,007.17	645,270.96			4,801,927.49		5,388,191.28	706,887.90	6,095,079.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59,007.17							56,066,407.49				56,007,400.32	706,887.90	56,714,288.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 51,264,480. 00			- 51,264,480. 00			- 51,264,480. 00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 51,264,480. 00			- 51,264,480. 00			- 51,264,480. 00
4. 其 他																	
(四) 所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专 项储 备							645,270.96					645,270.96			645,270.96

1. 本期提取							1,792,862.28					1,792,862.28		1,792,862.28
2. 本期使用							-					-		-
(六) 其他							1,147,591.32					1,147,591.32		1,147,591.32
四、本期期末余额	85,440,800.00				348,280,194.99		-	958,252.67	675,045.25	16,949,289.51	162,008,355.90	612,395,432.98	9,175,768.08	621,571,201.06

公司负责人：李上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440,800.00				352,488,584.81			61,245.20	26,773,426.33	187,547,755.17	652,311,811.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440,800.00				352,488,584.81			61,245.20	26,773,426.33	187,547,755.17	652,311,811.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960.00				6,166,292.58			9,958.65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860,226.37	6,572,015.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960.00				6,166,292.58					38,471,429.63	38,471,429.6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1,960.00				3,813,357.60						3,925,317.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52,934.98						2,352,934.9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51,331,656.00	51,331,656.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51,331,656.00	51,331,656.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958.65			9,958.65
1. 本期提取								2,090,115.06			2,090,115.06

2. 本期使用								-			-
								2,080,156			2,080,156
								.41			.4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5,552,76				358,654,8			71,203.85	26,773,4	174,687,	645,739,7
	0.00				77.39				26.33	528.80	96.37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440,80				348,049,8			29,774.29	16,993,2	150,790,	601,303,8
	0.00				01.71				07.41	264.92	48.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440,80				348,049,8			29,774.29	16,993,2	150,790,	601,303,8
	0.00				01.71				07.41	264.92	48.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645,270.9		3,389,75	4,035,025
								6		4.66	.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654,2	54,654,23
										34.66	4.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51,264,480.00	51,264,4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51,264,480.00	51,264,48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45,270.96			645,270.96
1. 本期提取								1,792,862.28			1,792,862.28
2. 本期使用								-			-
								1,147,591.32			1,147,591.3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5,440,800.00				348,049,801.71			675,045.25	16,993,207.41	154,180,019.58	605,338,873.95

公司负责人：李上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博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江西悦安超细金属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经大余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余外经贸字[2004]21 号”和江西省人民政府“商外资赣（赣）字[2004]147 号”批准，由香港顺安贸易有限公司、中山市岳龙超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组建成立。2019 年 5 月 30 日，江西悦安超细金属有限公司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同意了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江西悦安超细金属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700767035073P 的营业执照。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8,555.276 万股，注册资本为 8,544.08 万元，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大余县新世纪工业城，总部地址：江西省赣州市大余县新世纪工业城，实际控制人为李上奎和李博。

说明：公司于 2023 年 6 月收到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3,925,317.60 元，其中计入股本 111,960 元，公司股本总数由 85,440,800 股增加至 85,552,760 股。截至报告日，该部分新增股份的工商登记手续尚未办理完毕，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8,544.08 万元。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有色金属制品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羰基铁粉、软磁粉、雾化合金粉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7 家，详见本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新增 2 家，分别是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7 家，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岳龙粉末（德国）有限公司(英文名: YUELONG GmbH)	全资子公司	2 级	100.00	100.00
广州市越珑金属粉末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级	100.00	100.00
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级	100.00	100.00
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级	100.00	100.00
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级	100.00	100.00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级	55.00	55.00
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级	51.00	51.00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

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

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5)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

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4)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

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

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 第十节/五/10/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结合承兑人、背书人、出票人以及其他债务人的信用风险确定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 第十节/五/10/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单位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十一）。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 金融工具减值。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单位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

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定期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0/6：“金融工具减值”。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 第十节/五/10/6：“金融工具减值”。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 第十节/五/10/6：“金融工具减值”。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20	5.00	产权证书确认的使用年限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00-20.00	5.00	4.75-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9.5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

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初月末简单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

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5.92-50	产权证书确认的使用年限
专利权	10	签订的《转让协议书》
软件	4.92-5	签订的《转让协议书》或按最低的可使用年限
商标权	8.33	签订的《转让协议书》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

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3-5	按租赁期限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

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

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

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1）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购货方已签收确认收货，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2）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已取得报关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购货方已签收确认收货，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已取得报关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51：“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首次执行日, 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 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 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此外, 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选择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进行衔接会计处理, 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并对其中的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 具体如下: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 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前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不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追溯调整。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租金收入	19%、13%、9%、6%、5%、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或12%）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州市越珑金属粉末有限公司	20%
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岳龙粉末（德国）有限公司	15%
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下发《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赣州市的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主营业务符合上述规定，企业所得税适用15%的税率。

根据江西省高企认定工作管理工作办公室公布的赣高企认办[2021]8号关于公布江西省2021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批准颁发的编号为GR20213600015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资格发证时间2021年11月3日，认定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报告期内本公司之子公司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广州市越珑金属粉末有限公司、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公告 2021 年第 8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的规定“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国科火字[2021]22 号文件“关于广东省 2020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44003791），发证日期 2020 年 12 月 9 日，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广州纳联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164.59	12,087.00
银行存款	210,938,002.72	291,859,626.32
其他货币资金	19,050,407.06	44,335,299.81
合计	230,003,574.37	336,207,013.1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1,571,817.56	826,218.22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955,368.51	26,910.00
其中：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46,155,842.59	
银行理财产品	799,525.92	
远期结售汇		26,91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6,955,368.51	26,91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衍生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3,038,857.26	49,403,005.70
商业承兑票据		481,840.00
合计	33,038,857.26	49,884,845.7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18,667.02	30,419,725.2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018,667.02	30,419,725.2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适用 不适用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5,360.00		25,360.00		0.00
合计	25,360.00		25,360.00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8,711,582.56
1 年以内小计	78,711,582.56
1 至 2 年	314,838.59
2 至 3 年	66,382.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27,503.32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653,297.20
合计	79,873,603.6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37,844.52	0.80	637,844.52	100.00	0.00	637,844.52	0.91	637,844.52	100.00	0.00
其中：										
单项计提	637,844.52	0.80	637,844.52	100.00	0.00	637,844.52	0.91	637,844.52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235,759.15	99.2	4,174,693.89	5.27	75,061,065.26	69,565,158.52	99.09	3,657,614.28	5.26	65,907,544.24
其中：										
账龄组合	79,235,759.15	99.2	4,174,693.89	5.27	75,061,065.26	69,565,158.52	99.09	3,657,614.28	5.26	65,907,544.24
合计	79,873,603.67	/	4,812,538.41	/	75,061,065.26	70,203,003.04	/	4,295,458.80	/	65,907,544.2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玉环博尔泰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124,547.32	124,547.32	100.00	已注销
东莞市腾旭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62,750.00	262,750.00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
广州市玮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7,787.20	217,787.20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
苏州诚钜寰宇电子有限公司	32,760.00	32,760.00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
合计	637,844.52	637,844.5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8,711,582.56	3,935,579.17	5.00
1-2 年	314,838.59	62,967.72	20.00
2-3 年	66,382.00	33,191.00	50.00
3-4 年	2,956.00	2,956.00	100.00
4-5 年			
5 年以上	140,000.00	140,000.00	100.00
合计	79,235,759.15	4,174,693.8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37,844.52					637,844.5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657,614.28	536,702.42	19,622.81			4,174,693.89
其中：账龄组合	3,657,614.28	536,702.42	19,622.81			4,174,693.89
合计	4,295,458.80	536,702.42	19,622.81			4,812,538.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客户一	9,745,647.45	12.20	487,282.37
客户二	7,667,300.00	9.60	383,365.00
客户三	6,883,381.00	8.62	344,169.05
客户四	6,850,000.42	8.58	342,500.02
客户五	5,517,176.00	6.91	275,858.80
合计	36,663,504.87	45.91	1,833,175.2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15,045.81	650,758.33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915,045.81	650,758.3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355,900.78	90.77	3,884,455.55	84.66
1至2年	546,066.30	7.80	588,403.45	12.82
2至3年	100,000.00	1.43	115,606.57	2.52
3年以上				
合计	7,001,967.08	100.00	4,588,465.5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单位一	414,646.20	5.92
单位二	300,000.00	4.28
单位三	1,056,462.27	15.09
单位四	142,690.27	2.04
单位五	140,000.00	2.00
小计	2,053,798.74	29.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62,607.54	1,580,532.75
合计	2,762,607.54	1,580,532.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4).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403,656.16
1年以内小计	2,403,656.16
1至2年	441,478.72
2至3年	123,050.76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160,500.00
5年以上	9,828.12
合计	3,138,513.76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及借款	112,328.12	33,091.52
往来款	999,105.13	3,360.00
代扣代缴款	292,537.77	276,277.54
保证金及押金	1,731,182.74	1,656,329.04
其他	3,360.00	
合计	3,138,513.76	1,969,058.10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67,820.12	304,515.23	16,190.00	388,525.35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7,455.92	3,687.13		41,143.05
本期转回		-37,572.18		-37,572.1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6,190.00	-16,190.00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05,276.04	270,630.18		375,906.2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6,19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保证金及押金	1,059,800.00	1年	33.77	52,990.00
单位二	往来款	500,000.00	1年	15.93	25,000.00
单位三	代扣代缴款	262,751.03	1年以内	8.37	13,137.54
单位四	保证金及押金	209,800.00	1-2年	6.68	41,960.00
单位五	保证金及押金	115,932.74	1-5年	3.69	28,247.29
合计	/	2,148,283.77	/	68.44	161,334.83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505,411.46	343,556.81	29,161,854.65	25,611,570.60	282,878.64	25,328,691.96
在产品	29,271,402.41		29,271,402.41	24,270,330.11		24,270,330.11
库存商品	37,662,037.03	2,097,251.47	35,564,785.56	38,534,573.65	2,062,851.27	36,471,722.38
周转材料	3,632,232.37	353,266.83	3,278,965.54	4,023,725.71	378,243.46	3,645,482.25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2,051,938.09		2,051,938.09	1,892,483.99		1,892,483.99
合计	102,123,021.36	2,794,075.11	99,328,946.25	94,332,684.06	2,723,973.37	91,608,710.6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82,878.64	60,870.18		192.01		343,556.8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062,851.27	1,102,414.06		1,068,013.86		2,097,251.47
周转材料	378,243.46			24,976.63		353,266.83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723,973.37	1,163,284.24		1,093,182.50		2,794,075.1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增值税留抵税额	3,438,260.21	3,864,476.32
待认证进项税额	110,588.41	37,097.60
企业所得税预缴税额	19,146.75	
合计	3,567,995.37	3,901,573.92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江西悦锂科技有限公司		3,442,500.00		-123,296.13						3,319,203.87
赣州紫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99,866.83			53,179.57						2,053,046.40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1,200,000.00		-230,096.76						969,903.24
小计	1,999,866.83	4,642,500.00	0.00	-300,213.32						6,342,153.51
合计	1,999,866.83	4,642,500.00	0.00	-300,213.32						6,342,153.51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18,157.09			2,918,157.09
2. 本期增加金额	602,915.76			602,915.76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602,915.76			602,915.7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521,072.85			3,521,072.8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43,270.50			1,943,270.50
2. 本期增加金额	289,172.98			289,172.98
(1) 计提或摊销	85,769.70			85,769.70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03,403.28			203,403.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232,443.48			2,232,443.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88,629.37			1,288,629.37
2. 期初账面价值	974,886.59			974,886.5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2,898,222.65	127,653,630.1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2,898,222.65	127,653,630.12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5,189,438.19	158,727,946.55	6,091,282.15	3,211,772.65	233,220,439.54
2. 本期增加金额		2,515,884.21	328,584.07	427,458.22	3,271,926.50
(1) 购置		2,515,884.21	328,584.07	427,458.22	3,271,926.5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46,655.27	17,821.78		2,135.92	766,612.97
(1) 处置或报废	143,739.51	17,821.78		2,135.92	163,697.21

(2) 转入 投资性房地产	602,915.76					602,915.76
4. 期末余额	64,442,782.92	161,226,008.98	6,419,866.22	3,637,094.95	235,725,753.0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769,216.91	79,425,949.49	4,154,749.68	2,216,893.34	105,566,809.42	
2. 本期增加 金额	1,594,625.67	5,376,559.64	267,175.63	367,782.39	7,606,143.33	
(1) 计提	1,594,625.67	5,376,559.64	267,175.63	367,782.39	7,606,143.33	
3. 本期减少 金额	340,994.84	2,398.53		2,028.96	345,422.33	
(1) 处置 或报废	112,655.92	2,398.53		2,028.96	117,083.41	
(2) 转入 投资性房地产	228,338.92				228,338.92	
4. 期末余额	21,022,847.74	84,800,110.60	4,421,925.31	2,582,646.77	112,827,530.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43,419,935.18	76,425,898.38	1,997,940.91	1,054,448.18	122,898,222.65	
2. 期初账面 价值	45,420,221.28	79,301,997.06	1,936,532.47	994,879.31	127,653,630.1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681,519.77	由于未办妥消防验收, 空分充装房、气雾化厂房 B 区暂未办妥产权证。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7,866,446.22	160,190,574.83
工程物资	165,810.62	128,462.41
合计	218,032,256.84	160,319,037.24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性能超细金属及合金粉末扩建项目	3,243,372.26		3,243,372.26	8,407.08		8,407.08
年产 6000 吨羰基铁粉等系列产品扩建项目一期	161,134,707.75		161,134,707.75	128,751,317.75		128,751,317.75
年产 6000 吨羰基铁粉等系列产品扩建项目二期	5,408,921.50		5,408,921.50	5,037,017.29		5,037,017.29
零星改造工程	2,055,679.47		2,055,679.47	167,512.62		167,512.62
高性能软磁吸波系列粉体材料后处理及研发中心项目	45,820,136.99		45,820,136.99	26,226,320.09		26,226,320.09
年产 10 万吨金属软磁微纳粉体项目(一期)	203,628.25		203,628.25	0		0
合计	217,866,446.22		217,866,446.22	160,190,574.83		160,190,574.8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性能超细金属及合金粉末扩建项目	60,670,100.00	8,407.08	3,234,965.18			3,243,372.26	47.67	84.00				募股资金
年产 6000 吨羰基铁粉等系列产品扩建项目一期	173,754,300.00	128,751,317.75	32,383,390.00			161,134,707.75	94.19	94.00				募股资金
年产 6000 吨羰基铁粉等系列产品扩建项目二期	86,245,700.00	5,037,017.29	371,904.21			5,408,921.50	6.27	7.00				自有资金
零星改造工程		167,512.62	1,888,166.85			2,055,679.47						自有资金
高性能软磁吸波系列粉体材料后处理及研发中心项目	150,000,000	26,226,320.09	19,593,816.90			45,820,136.99	30.55	56.00				自有资金+债务融资
年产 10 万吨金属软磁微纳粉体项目(一期)	100,000,000.00		203,628.25			203,628.25	0.20	0.20				自有资金+债务融资
合计	570,670,100.00	160,190,574.83	57,675,871.39			217,866,446.2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用材料	165,810.62		165,810.62	128,462.41		128,462.41
合计	165,810.62		165,810.62	128,462.41		128,462.41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47,209.63	1,147,209.63
2. 本期增加金额	164,478.36	164,478.3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311,687.99	1,311,687.9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40,528.08	840,528.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009.50	108,009.50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48,537.58	948,537.5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3,150.41	363,150.41
2. 期初账面价值	306,681.55	306,681.55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752,134.95	1,789,584.64		593,752.14	658,235.30	28,793,707.0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20,301.22					820,301.22
(1) 处置	820,301.22					820,301.22
4. 期末余额	24,931,833.73	1,789,584.64		593,752.14	658,235.30	27,973,405.8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661,129.55	618,231.14		361,031.83	236,964.60	4,877,357.12
2. 本期增加金额	260,980.86	40,834.44		50,605.20	100,730.16	453,150.66
(1) 计提	260,980.86	40,834.44		50,605.20	100,730.16	453,150.66
3. 本期减少金额	66,991.27					66,991.27
(1) 处置	66,991.27					66,991.27
4. 期末余额	3,855,119.14	659,065.58		411,637.03	337,694.76	5,263,516.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076,714.59	1,130,519.06		182,115.11	320,540.54	22,709,889.30
2. 期初账面价值	22,091,005.40	1,171,353.50		232,720.31	421,270.70	23,916,349.9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 成的		处置		
赣州蓝海新材料 有限公司	513,323.29					513,323.29
广州纳联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1,355,879.67					1,355,879.67
合计	1,869,202.96					1,869,202.9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被公司收购后，其业务、人员、技术、资金方面相对独立，产生的现金流入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因此将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各作为一个独立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该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相一致，其构成未发生变化，在确定经营性长期资产账面价值时扣除了营运资金，资产组构成与资产组可回收金额口径一致。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4,001.12		24,923.52		29,077.60
合计	54,001.12		24,923.52		29,077.60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0,902.41	18,339.96	95,727.60	9,572.76
可抵扣亏损				
存货跌价准备	2,659,226.75	731,394.99	2,556,837.54	385,523.98
信用减值损失	4,819,569.75	928,703.12	4,416,538.98	663,863.47
应付职工薪酬	1,244,869.26	389,513.43	1,244,869.26	186,730.39
政府补助	6,171,378.35	186,730.39	6,402,044.84	960,306.73
公允价值变动				
股权激励	4,855,888.40	728,383.26	2,624,966.49	393,744.97
合计	19,921,834.92	2,983,065.15	17,340,984.71	2,599,742.3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705,778.67	216,007.54	1,580,628.20	237,094.2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	146,842.59	22,026.39	26,910.00	4,036.50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1,468,255.54	1,720,238.33	12,383,750.39	1,857,562.56

固定资产（2022 年第四季度新增加速折旧）	27,599,048.80	4,139,857.32	27,745,938.08	4,161,890.71
合计	40,919,925.60	6,098,129.58	41,737,226.67	6,260,584.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83,065.15		2,599,742.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98,129.58		6,260,584.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7,364,110.19	8,496,432.2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98,033.44	485,175.25
存货跌价准备	165,590.68	167,135.83
信用减值准备	258,568.26	292,805.17
合计	8,486,302.57	9,441,548.5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度	927,671.15	1,253,140.45	
2024 年度	1,301,853.91	1,673,306.53	
2025 年度	3,397,322.78	3,365,652.02	
2026 年度	496,560.40	476,667.16	
2027 年度	561,204.32	1,727,666.12	
2028 年度	679,497.63		
无限期结转			
合计	7,364,110.19	8,496,432.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工程款	3,271,156.81		3,271,156.81	8,707,560.93		8,707,560.93
合计	3,271,156.81		3,271,156.81	8,707,560.93		8,707,560.93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已贴现未到期不能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2,311,033.94	43,571,943.06
合计	22,311,033.94	43,571,943.0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0,727,667.68	14,305,750.84
设备及工程款	21,066,773.35	23,442,424.10
其他	30,250.00	104,325.65
合计	31,824,691.03	37,852,500.5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转让商品收到的预收账款	369,280.58	766,054.01
合计	369,280.58	766,054.0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866,007.20	26,554,434.03	29,242,502.53	7,177,938.7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95,210.02	1,695,210.0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866,007.20	28,249,644.05	30,937,712.55	7,177,938.7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866,007.20	24,083,596.25	26,775,343.75	7,174,259.70
二、职工福利费		751,649.93	751,649.93	
三、社会保险费		1,146,719.72	1,146,719.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968,773.96	968,773.96	
工伤保险费		125,780.17	125,780.17	
生育保险费				
补充医疗保险		52,165.59	52,165.59	
四、住房公积金		460,550.00	460,55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1,918.13	108,239.13	3,679.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866,007.20	26,554,434.03	29,242,502.53	7,177,938.7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45,050.88	1,645,050.88	
2、失业保险费		50,159.14	50,159.1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695,210.02	1,695,210.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84,253.64	5,329,046.77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582,415.36	2,111,984.33
个人所得税	63,033.73	102,214.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650.60	250,445.01
房产税	95,775.79	95,584.76
土地使用税	223,123.37	222,927.07
印花税	60,232.82	56,389.70
教育费附加	27,390.37	148,709.6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260.24	99,139.77
环境保护税	212.85	282.02
合计	4,000,348.77	8,416,723.9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1,331,656.00	
其他应付款	4,101,982.34	2,803,383.10
合计	55,433,638.34	2,803,383.10

其他说明：

应付股利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五/2：“利润分配情况”。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普通股股利	51,331,656.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51,331,656.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应付股利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五/2：“利润分配情况”。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3,375.51	25,375.51
往来款		
水电费	3,032,219.24	1,935,164.63
运杂费	623,124.95	501,282.20
预提费用	390,326.21	270,411.88
未付费用款	32,936.43	71,148.88
合计	4,101,982.34	2,803,383.1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387.50	801,136.67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6,352.90	217,794.06
合计	526,740.40	1,018,930.73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30,419,725.26	39,667,574.20
待转销项税额	44,886.48	96,467.02
合计	30,464,611.74	39,764,041.2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52,300,000.00	52,8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未到期应付利息	64,604.15	74,928.3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387.50	801,136.67
合计	52,064,216.65	52,073,791.6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止 2023 年 0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 5,200.00 万元（不含一年内到期部分），未到期应付利息 64,216.65 元。长期借款余额 5,200.00 万元明细如下：

(1)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2020 年 12 月 17 日、2020 年 12 月 22 日、2020 年 12 月 22 日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余支行分别借入 500.00 万元，4 笔借款共计 2,000.00 万元，期限 60 个月，利率 4.65%，还款方式为分期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2)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2021 年 2 月 26 日分别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余支行借入 500.00 万元、400.00 万元，2 笔借款共计 900.00 万元，借款期限均为 60 个月，借款利率为 4.65%，还款方式为分期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3)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5 日、2021 年 8 月 24 日、2021 年 9 月 15 日、2021 年 11 月 9 日分别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余支行借入 500.00 万元、500.00 万元、500.00 万元、300.00 万元，四笔借款共计 1,800.00 万元，借款期限均为 60 个月，借款利率均为 4.65%，还款方式为分期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的信用借款。（其中：2021 年 8 月 5 日借入的 500.00 万元，已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提前归还 20.00 万元，2023 年 1 月 3 日提前归还 30.00 万元，以及 2021 年 8 月 24 日借入的 500 万元已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提前归还 20.00 万元，另外计划于 2023 年度提前归还 30.00 万元，即 2023 年计划归还共计 30.00 万元已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4)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余支行借入 600.00 万元的分期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的长期借款，该借款为保证借款，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借款利率为 4.6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总额小计	398,042.08	337,497.4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714.42	-10,554.5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6,352.90	-217,794.06
合计	156,974.76	109,148.85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070,732.65		356,552.49	7,714,180.16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8,070,732.65		356,552.49	7,714,180.1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关于请求拨付技改扩能资金的申请报告》，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8 月 4 日收到大余县工业园管委会支付的入园企业基建和技改奖励款 5,200,000.00 元。该项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将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2023 年上半年计入当期损益 52,000.00 元。

(2) 根据江西省扶持高新产业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关于下达 2009 年省高新产业重大项目计划的通知》赣高新产业办字[2009]8 号文件，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收到大余县会计核算中心支付的微米级羰基铁粉产业化补助款 4,300,000.00 元。该项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将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2023 年上半年计入当期损益 107,500.00 元。

(3) 根据大余县科技局发布的《关于拨付大余县新能源材料科技双创金融中心研发平台补助资金的请示》的审核意见，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收到大余县财政局支付的新能源材料科技双创金融中心研发平台补助款 400,000.00 元，该项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将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2023 年上半年计入当期损益 18,386.00 元。

(4) 根据赣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关于下达 2019 年省预算内基建投资新东能培育平台建设专项投资计划的通知》赣市发改产业字[2019]220 号文件，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收到大余县财政局支付的羰基金属粉体材料技术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补助款 280,000.00 元，该项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将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2023 年上半年计入当期损益 14,487.52 元。

(5) 根据赣州市财政局和赣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关于下达 2018 年赣州市工业互联网和智能制造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赣市财建字[2019]2 号文件，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7 日收到大余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支付的工业互联网与智能制造专项奖励补助款 570,000.00 元，该项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将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2023 年上半年计入当期损益 31,482.46 元；根据赣州市财政局、赣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印发 2018 年赣州市工业互联网和智能制造专项奖励资金暂行办法的通知》赣市工信装备字[2018]203 号和赣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关于申报 2018 年赣州市工业互联网和智能制造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收到大余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支付的工业互联网与智能制造专项奖励补助款 855,000.00 元，该项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将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2023 年上半年计入当期损益 53,655.66 元。

(6) 根据赣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赣州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做好 2020 年工业技术改造投资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赣市工信投资字[2020]98 号和江西省赣州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 2020 年工业技术改造投资专项资金的通知》赣市财建字[2020]137 号文件，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 日收到大余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支付的年增加 2000 吨羰基铁粉等系列产品技改扩能项目补助款 542,200.00 元，该项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将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2023 年上半年计入当期损益 26,565.29 元。

(7) 根据赣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关于下达 2019 年省预算内基建投资新动能培育平台建设专项投资计划的通知》赣市发改产业字[2019]220 号文件，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 日收到大余县财政局支付的技术创新能培育平台建设专项投资款 220,000.00 元，该项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将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2023 年上半年计入当期损益 12,796.86 元。

(8) 根据赣州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 2021 第三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赣市财建字[2021]124 号文件，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收到大余县行政审批局支付的高性能超细金属及合金粉末扩建项目补助款 1,000,000.00 元。该项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将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2023 年上半年计入当期损益 39,678.70 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5,440,800				111,960	111,960	85,552,760

其他说明：

本期股本增加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三/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及本报告 第七节/一/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48,280,194.99	3,813,357.60		352,093,552.59
其他资本公积	4,438,783.10	2,352,934.98		6,791,718.08
合计	352,718,978.09	6,166,292.58		358,885,270.6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详见本附注十三：“股份支付”及本报告 第七节/一/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5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5,073,329.21	100,725,333.60	226,712,398.20	149,508,168.94
其他业务	14,619,903.72	11,902,427.37	5,317,523.37	2,975,360.67
合计	179,693,232.93	112,627,760.97	232,029,921.57	152,483,529.6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9、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696.93	402,904.00
教育费附加	64,618.17	238,919.24
资源税		
房产税	199,641.56	200,377.36
土地使用税	446,047.94	458,356.24
车船使用税	5,250.00	5,250.00
印花税	92,661.13	355,569.44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078.76	159,279.49
环境保护税	476.53	3,210.30
合计	959,471.02	1,823,866.07

其他说明：

无

60、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79,878.06	1,773,125.24
运输及车辆使用费	166,350.07	177,934.84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307,240.27	452,685.64
业务招待费	702,196.59	442,838.78
差旅费	584,375.96	146,669.87
佣金	560,828.25	129,550.90
其他	359,316.10	342,104.54
合计	4,260,185.30	3,464,909.81

其他说明：

无

61、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685,741.79	5,749,528.23

中介服务费	1,732,793.09	1,203,495.54
折旧及摊销	1,161,984.89	1,288,860.00
维修费	27,961.15	50,794.94
办公费	444,602.59	452,751.86
业务招待费	1,441,146.26	575,826.39
差旅费	420,578.69	111,547.80
车辆费	414,757.70	128,703.81
物料消耗	313,123.90	14,559.47
保险费	204,276.15	194,522.59
使用权资产折旧	28,609.85	209,508.24
股份支付	2,061,233.33	
其他项目	627,830.91	311,470.84
合计	15,564,640.30	10,291,569.71

其他说明：

无

62、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89,648.58	4,416,928.74
材料费	2,820,375.62	4,490,936.84
固定资产折旧	777,552.99	700,867.90
水电燃气费	645,629.89	811,939.51
专利费	528.31	10,915.10
差旅费	95,642.47	22,570.61
修理费	11,570.22	1,168.14
检验检测费	341,279.05	256,557.56
租赁费	12,671.88	13,445.12
委外研发	301,635.61	
股份支付	291,701.65	
其他	155,514.66	40,429.87
合计	9,643,750.93	10,765,759.39

其他说明：

无

63、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11,729.19	420,384.23
减：利息收入	2,187,055.32	1,249,931.52
汇兑损益	-1,362,961.89	-2,229,993.55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62,032.75	61,997.32
合计	-3,699,713.65	-2,997,543.52

其他说明：

利息支出包括贷款贴息，具体详见本附注 84：“政府补助”。

64、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14,952.49	6,790,558.9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14,314.99	37,248.54
合计	2,229,267.48	6,827,807.45

其他说明：

无

6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213.3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975,869.27	1,331,554.83
证券理财产品收益	155,293.58	339,340.17
合计	830,949.53	1,670,895.00

其他说明：

无

66、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3,841.05	156,008.4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473,841.05	156,008.40

其他说明：

无

68、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5,36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17,079.61	1,066,359.8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570.87	-28,414.2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495,290.48	1,037,945.62

其他说明：

无

69、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63,284.24	-580,359.0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163,284.24	-580,359.09

其他说明：

无

70、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803.78	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81,490.05	0
合计	176,686.27	0

其他说明：无

√适用 □不适用

无

71、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3,642.13		33,642.1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3,642.13		33,642.1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保险赔偿	5,963.50	30,000.00	5,963.50
其他	0.05	100.74	0.05
合计	39,605.68	30,100.74	39,605.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6.96	384,112.7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6.96	384,112.7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7,500.00		
其他	6,177.27	7,921.72	
合计	113,784.23	392,034.47	

其他说明：

无

73、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192,194.67	8,642,392.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7,916.30	-467,493.82
合计	4,654,278.37	8,174,898.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315,129.1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347,269.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4,171.2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67,756.7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4,725.3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1,425,788.45
所得税费用	4,654,278.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8,899.26	219,568.62				219,568.62		-609,330.6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28,899.26	219,568.62				219,568.62		-609,330.6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28,899.26	219,568.62				219,568.62		-609,330.6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75、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1,245.20	2,090,115.06	2,080,156.41	71,203.85
合计	61,245.20	2,090,115.06	2,080,156.41	71,203.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76、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729,508.43			26,729,508.4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6,729,508.43			26,729,508.4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77、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5,040,064.91	156,459,490.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46,938.4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5,040,064.91	157,206,428.4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921,628.51	98,795,342.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697,225.7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1,331,656.00	51,264,48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1,630,037.42	195,040,064.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款	872,855.44	2,594,204.45
收到银行利息	2,187,055.32	1,249,931.52
收到政府补助	3,145,467.51	6,481,169.75
收到其他营业外收入款等	186,333.56	67,349.28
合计	6,391,711.83	10,392,655.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销售费用	2,548,027.85	1,611,885.78
支付管理费用	5,023,009.65	2,608,144.87
支付研发费用	970,143.32	355,563.02
支付手续费	42,341.73	61,997.32
支付往来款	3,127,592.93	3,739,198.51
支付营业外支出款	113,677.27	7,921.72
合计	11,824,792.75	8,384,711.2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承兑保证金	37,034,552.40	6,185,821.00
合计	37,034,552.40	6,185,821.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上市发行费		
支付租赁费	135,876.21	249,921.33
银行汇票保证金	11,749,659.65	28,452,861.78
合计	11,885,535.86	28,702,783.1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660,850.75	56,773,295.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495,290.48	-1,037,945.62
信用减值损失	1,163,284.24	580,359.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757,365.75	6,835,713.04
使用权资产摊销	108,009.5	269,614.08
无形资产摊销	453,150.66	545,966.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923.52	24,923.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6,686.2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535.17	384,112.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3,841.05	-156,008.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1,799.55	-1,536,558.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0,949.53	-1,670,89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3,322.85	22,170.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2,454.42	-502,990.2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90,337.30	-11,226,968.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7,542.44	3,372,773.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012,587.42	68,164,107.94
其他	2,352,93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1,437.86	120,841,670.5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0,953,167.31	201,508,768.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1,871,713.32	219,693,927.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918,546.01	-18,185,159.40

注：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37,012,587.42 元，主要系应付票据本期到期解付。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0,953,167.31	291,871,713.32
其中：库存现金	15,164.59	12,087.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0,938,002.72	291,859,626.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953,167.31	291,871,713.3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050,407.0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定期存单质押、履约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10,963,846.66	用于银行贷款
无形资产	1,579,866.48	用于银行贷款
投资性房地产	380,649.21	用于银行贷款
合计	31,974,769.41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2,369,684.03
其中：美元	1,493,793.94	7.2258	10,793,856.25
欧元	199,379.89	7.8771	1,570,535.34
港币	371.46	9.1432	3,396.33
韩元	285,500.00	0.0055	1,570.25
印度卢比	3,682.00	0.0885	325.86
应收账款	-	-	23,282,178.14
其中：美元	2,962,791.20	7.2258	21,408,536.65
欧元	237,859.30	7.8771	1,873,641.49
应付账款	-	-	701,408.41
其中：美元	97,070.00	7.2258	701,408.41

其他应付款	-	-	91,492.28
其中： 欧元	11,614.97	7.8771	91,492.28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本期记账本位币是否发生变化
岳龙粉末（德国）有限公司(英文名：YUELONGGmbH)	德国	欧元	主要经营活动使用币种为欧元	否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56,552.49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758,400.00	其他收益	1,758,400.00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1,387,067.51	财务费用	1,387,067.51
合计	3,145,467.51		3,502,020.00

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附注七/51：“递延收益”、七/64：“其他收益”和七/63：“财务费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岳龙粉末（德国）有限公司	德国	Frankfurtam Main	贸易	100.00		设立
广州市越珑金属粉末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赣州市	赣州市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赣州市	赣州市	生产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生产制造	5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贸易	51.00		设立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5.00	22,759.60		9,044,535.03
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00	-283,537.36		-23,537.3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1,529,413.57	1,805,279.71	23,334,693.28	5,678,363.23	156,974.76	5,835,337.99	21,652,964.01	1,933,642.13	23,586,606.14	6,007,592.09	109,148.85	6,116,740.94
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27,596.32		727,596.32	26,244.00		26,244.0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44,735.31	29,490.09	29,490.09	-2,575,173.84	12,508,709.91	1,549,732.28	1,549,732.28	-1,595,542.68
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78,647.68	-578,647.68	-600,176.28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赣州紫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赣州市	赣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0.00		权益法
江西悦锂科技有限公司	赣州市	赣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0.00		权益法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赣州市	赣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342,153.51	1,999,866.8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00,213.32	-133.1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

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33,038,857.26	-
应收账款	79,873,603.67	4,812,538.41
其他应收款	3,138,513.76	375,906.22
合计	116,050,974.69	5,188,444.63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富世华（Husqvrna）、韩国二和（Ehwa）、喜得利（Hilti）等知名金刚石工具企业，泰利莱（TYROLIT）、Indo-MIM 等精密工具制造企业，以及 VIVO、苹果、三星等消费电子产业链的重要供应商，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保障资金周转提供支持。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拥有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8,061.10 万元。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其中：应付票据	22,311,033.94	-	-	-	22,311,033.94
应付账款	31,824,691.03	-	-	-	31,824,691.03
其他应付款	55,433,638.34	-	-	-	55,433,638.34
其他流动负债	30,464,611.74	-	-	-	30,464,611.74
合计	140,033,975.05	-	-	-	140,033,975.05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

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方式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1)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英镑项目	其他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793,856.25	1,570,535.34	3,396.33	1,896.11	12,369,684.03
应收账款	21,408,536.65	1,873,641.49	-	-	23,282,178.14
小计	32,202,392.90	3,444,176.83	3,396.33	1,896.11	35,651,862.17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701,408.41	-	-	-	701,408.41
其他应付款	-	91,492.28	-	-	91,492.28
小计	701,408.41	91,492.28	0.00	0.00	792,900.69

注：应付美元款为德国岳龙应付公司货款。

(2)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及欧元等金融资产和美元及欧元等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及欧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2,963,011.73 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长期带息债务的浮动利率合同。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955,368.51	46,955,368.5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955,368.51	46,955,368.51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6,955,368.51	46,955,368.51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1,915,045.81	1,915,045.8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8,870,414.32	48,870,414.32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六/(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第十节/三/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第十节/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报告第三节/六/(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及第十节/九/3：“在合营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赣州紫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西悦锂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昶联金属材料应用制品(广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广州纳联少数股东
赣州清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控制的企业投资的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昶联金属材料应用制品(广州)有限公司	喷盘加工费	4,035.40		否	
昶联金属材料应用制品(广州)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否	3,667,964.60

昶联金属材料应用制品(广州)有限公司	购买低值易耗品			否	6,725.68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434,927.10		否	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昶联金属材料应用制品(广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16,533.19	1,720,260.64
昶联金属材料应用制品(广州)有限公司	加工费	9,451.33	0
江西悦锂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78.7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西悦锂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2,018.34	
赣州清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5,142.8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上奎	13,150,000.00	2020-4-20	2024-7-23	否
李上奎	16,850,000.00	2020-12-22	2024-9-23	否
李上奎、杨红	6,000,000.00	2022-1-28	2025-1-27	否
于缘宝	6,000,000.00	2022-1-28	2025-1-27	否
王兵	6,000,000.00	2022-1-28	2025-1-27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38,007.72	1,318,035.9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昶联金属材料应用制品(广州)有限公司	600,743.50	30,037.18	1,754,640.00	87,732.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11,96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具体详见下述说明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本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154.75 万股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约占本次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8,544.08 万股的 1.81%。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 123.80 万股，占本次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 1.45%，首次授予部分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总额的 80%；预留 30.95 万股，占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0.36%，预留部分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总额的 20.00%。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有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3 个月。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35.06 元，即满足授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以每股 35.06 元的价格购买公司股票。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相同。

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向 132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123.8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5.06 元/股，公司选择采用布莱克斯科期权模型来计算公允价值。授予日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第一个行权期为 11.2046 元/股，第二个行权期为 12.6648 元/股，第三个行权期为 14.3358 元/股。

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向 70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 26.3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5.06 元/股，公司选择采用布莱克斯科期权模型来计算公允价值。授予

日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第一个行权期为 10.0268 元/股，第二个行权期为 10.6830 元/股，第三个行权期为 11.7892 元/股。

2023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确定本次向符合归属条件的 124 名激励对象办理可归属的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15,100 股。鉴于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告披露前 6 个月内有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为避免可能出现短线交易的情形，公司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规则允许的择期办理上述人员（含一致行动人）的股票归属，即推后归属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2,840 股以及员工离职或个人原因放弃归属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0,300 股，故截至 2023 年 6 月 28 日止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中，共有 106 名激励对象实际认购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11,960 股。

2023 年上半年度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2,352,934.98 元，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期权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各考核期业绩条件估计，并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数，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791,718.0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352,934.98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18,667.02	30,419,725.2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018,667.02	30,419,725.26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生产有色金属，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1,132,382.08
1 年以内小计	81,132,382.08
1 至 2 年	104,000.00
2 至 3 年	66,382.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27,503.32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513,297.20
合计	81,943,564.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37,844.52	0.78	637,844.52	100.00		637,844.52	0.87	637,844.5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305,720.08	99.22	3,821,319.13	4.70	77,484,400.95	72,335,732.99	99.13	3,374,157.56	4.66	68,961,575.43
其中：										
账龄组合	75,460,780.56	92.09	3,821,319.13	5.06	71,639,461.43	66,569,899.10	91.23	3,374,157.56	5.07	63,195,741.5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844,939.52	7.13			5,844,939.52	5,765,833.89	7.90			5,765,833.89
合计	81,943,564.60	100.00	4,459,163.65	/	77,484,400.95	72,973,577.51	100.00	4,012,002.08		68,961,575.4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玉环博尔泰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124,547.32	124,547.32	100.00	已注销
东莞市腾旭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62,750.00	262,750.00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
广州市玮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7,787.20	217,787.20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
苏州诚钜寰宇电子有限公司	32,760.00	32,760.00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
合计	637,844.52	637,844.5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5,287,442.56	3,764,372.13	5.00
1-2 年	104,000.00	20,800.00	20.00
2-3 年	66,382.00	33,191.00	50.00
3-4 年	2,956.00	2,956.00	100.00
合计	75,460,780.56	3,821,319.1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37,844.52					637,844.5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374,157.56		-447,161.57			3,821,319.13

款					
其中：账龄组合	3,374,157.56		-447,161.57		3,821,319.13
合计	4,012,002.08		-447,161.57		4,459,163.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9,745,647.45	11.89	487,282.37
客户 2	7,667,300.00	9.36	383,365.00
客户 3	6,883,381.00	8.40	344,169.05
客户 4	6,850,000.42	8.36	342,500.02
客户 5	5,517,176.00	6.73	275,858.80
合计	36,663,504.87	44.74	1,833,175.2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12,060.55	3,859,327.56
合计	3,612,060.55	3,859,327.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477,856.69
1 年以内小计	3,477,856.69
1 至 2 年	209,800.00
2 至 3 年	100,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60,000.00
5 年以上	9,828.12
合计	3,957,484.81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及借款	23,328.12	33,091.52
往来款	2,073,305.66	2,378,499.84
代扣代缴款	262,751.03	249,160.76
保证金及押金	1,598,100.00	1,550,100.00
合计	3,957,484.81	4,210,852.12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66,473.04	268,861.52	16,190.00	351,524.5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3,353.10			33,353.10
本期转回		-23,263.40		-23,263.4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6,190.00	-16,190.00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99,826.14	245,598.12		345,424.2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				16,190.00		-16,190.00

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51,524.56	10,089.70			361,614.26
合计	351,524.56	10,089.70		16,190.00	345,424.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6,19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保证金及押金	1,059,800.00	1年	24.21	52,990.00
单位二	往来款	500,000.00	1年	11.42	25,000.00
单位三	代扣代缴款	262,751.03	1年以内	6.00	13,137.54
单位四	保证金及押金	209,800.00	1-2年	4.79	41,960.00
单位五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	2-3年	2.28	50,000.00
合计	/	2,132,351.03	/	48.70	183,087.54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6,540,156.72		76,540,156.72	43,520,156.72		43,520,156.7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372,250.27		5,372,250.27	1,999,866.83		1,999,866.83
合计	81,912,406.99		81,912,406.99	45,520,023.55		45,520,023.5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市越珑金属粉末有限公司	11,769,606.72			11,769,606.72		
岳龙粉末（德国）有限公司	3,017,250.00			3,017,250.00		
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30,000,000.00		50,000,000.00		
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1,900,000.00			1,900,000.00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833,300.00			6,833,300.00		
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合计	43,520,156.72	33,020,000.00		76,540,156.7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江西悦锂 科技有限公司		3,442,50 0.00		- 123,296.1 3						3,319,203 .87	
赣州紫悦 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 司	1,999,86 6.83			53,179.57						2,053,046 .40	
小计	1,999,86 6.83	3,442,50 0.00		- 70,116.56						5,372,250 .27	
合计	1,999,86 6.83	3,442,50 0.00		- 70,116.56						5,372,250 .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0,824,511.90	99,098,379.15	213,041,821.92	140,816,261.06
其他业务	16,109,511.76	13,406,236.77	5,449,247.28	3,322,167.43
合计	176,934,023.66	112,504,615.92	218,491,069.20	144,138,428.4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116.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证券理财产品收益	155,293.58	339,340.17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936,507.50	1,258,653.77
合计	1,021,684.52	1,597,993.9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6,686.2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02,02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22,243.33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	475,104.4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178.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4,314.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1,932.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8,285.98	
合计	4,365,972.5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9	0.44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5	0.39	0.3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上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8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